

2012 年

中国区域金融运行报告

中国人民银行货币政策分析小组

2013 年 6 月 14 日

内容摘要

2012年，各地区经济保持稳中有进的良好发展态势，城乡居民收入稳定增长，消费对经济增长的贡献增强，固定资产投资较快增长，出口市场呈现多元化，主要价格指数涨幅回落。全年东部、中部、西部和东北地区生产总值加权平均增长率分别为9.3%、11.0%、12.5%和10.2%；居民消费价格涨幅分别为2.7%、2.5%、2.9%和2.8%。

区域发展的协调性进一步增强。东部地区稳步推进产业转型升级，战略性新兴产业、服务业加快发展，第三产业比重比上年提高1.3个百分点，“走出去”稳步推进。中西部地区城镇化和产业承接步伐加快，工业增速较高，工业增加值在全国占比提升；中部地区对外资吸引力增强，利用外资占全国的比重进一步提高；在外向型企业内迁及外商投资规模扩大的推动下，中西部地区外贸保持较快增长。东北振兴战略实施效果进一步显现，第一产业稳步发展，工业支撑作用增强，固定资产投资保持较高增速。长三角、珠三角、京津冀经济圈区域经济金融一体化进程加快。

各地区货币信贷平稳适度增长，融资结构更趋多元，金融支持实体经济的质量和效率有所提高。各地区贷款投放节奏总体较为均衡，中、西部本外币贷款余额增速高于东部地区，贷款重点投向先进制造业、战略性新兴产业、经济薄弱环节和民生工程等领域。农村金融产品和服务方式创新步伐加快，各地区因地制宜，通过积极推广多样化的小额信贷产品、创新贷款担保方式、积极支持农村产权要素流转等方式有效满足“三农”领域多样化金融需求。各地区贷款利率总体下行，民间借贷利率逐渐回落。融资结构更趋多元，直接融资比重进一步提升，西部和东北地区债券融资增长较快，一定程度上有助于提高资金配置效率、降低实体经济融资成本。

各地区金融业运行总体稳健。中西部地区银行业金融机构资产总额占比有所提升。商业银行运营总体平稳，经营利润增速有所放缓；地方法人金融机构运营状况继续改善，不良贷款率下降、资本充足率上升。证券业平稳发展，期货交易品种更加丰富，“新三板”试点有序推进。保险业保费收入和赔付支出平稳增长，农业保险覆盖面持续扩大。各地区金融生态环境建设扎实推进，社会信用意识增强，征信系统覆盖面和使用面扩大，农村地区支付结算环境进一步改善。但也要看到，部分行业、领域和地区的信用风险有所显现，理财产品、表外业务、具有融资功能的非金融机构和民间借贷风险要持续关注。

当前区域经济增长格局正在发生变化。地区发展差距有所收敛，区域经济增长极不断涌现，欠发达地区自我发展能力增强，区域合作广度深度不断拓展。但区域发展仍存在一些突出矛盾和问题，一些地区的产业转型和可持续发展水平有待进一步提升，内生增长动力还需增强，部分区域存在过度开发问题，经济社会活动的过度集聚超出了资源环境承载能力，经济金融领域潜在风险值得关注。2013年，各地区在发挥比较优势，深入实施区域发展总体战略和主体功能区战略，深化区域合作，促进生产要素合理流动，推动区域经济协调发展方面还大有可为。

2013年，各地区金融机构将继续贯彻落实稳健的货币政策，处理好稳增长、调结构、控物价和防风险的关系，保持货币信贷总量和社会融资规模平稳适度增长，进一步优化信贷资源配置，拓宽实体经济融资渠道，加强对金融创新和业务发展中潜在风险的监测，牢牢守住不发生系统性、区域性金融风险的底线。

目 录

第一部分	区域金融运行情况	1
一、	各地区银行业	1
二、	各地区证券业	10
三、	各地区保险业	11
四、	资金流向和融资结构	12
五、	金融生态环境建设	16
第二部分	区域经济运行情况	18
一、	消费、投资、净出口和政府支出	18
二、	产出和供给	22
三、	各地区生态文明建设	24
四、	价格和劳动力成本	25
五、	主要行业发展	26
六、	主要经济圈发展	29
第三部分	区域经济与金融展望	32

专 栏

专栏 1	金融机构存款定价行为分析	5
专栏 2	深入开展农村金融产品和服务方式创新 不断提升农村金融服务水平	8
专栏 3	区域融资结构分析	14
专栏 4	长江中游城市集群区域金融合作探索	30

表

表 1	2012 年末银行业金融机构地区分布	1
表 2	2012 年末各地区金融机构人民币存贷款余额增速	2
表 3	2012 年末各地区金融机构本外币存贷款余额结构	2
表 4	2012 年末金融机构本外币存贷款余额地区分布	2
表 5	2012 年末新型农村机构地区分布	7
表 6	2012 年地方法人金融机构部分运营指标	9
表 7	2012 年末各地区证券业分布	10
表 8	2012 年末各地区保险业分布	11
表 9	2012 年末票据业务地区分布	13
表 10	2012 年各地区非金融机构部门贷款、债券、股票融资额增速	14
表 11	2012 年非金融机构部门贷款、债券、股票融资额地区分布	14
表 12	2012 年各地区生产总值比重和增长率	18
表 13	2012 年各地区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18
表 14	2012 年各地区农村居民人均纯收入	18
表 15	2012 年各地区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比重和增长率	19
表 16	2012 年各地区固定资产投资（不含农户）比重和增长率	20

表 17	2012 年各地区出口总额比重和增长率.....	20
表 18	2012 年各地区进口总额比重和增长率.....	20
表 19	2012 年各地区实际利用外资比重和增长率.....	21
表 20	2012 年各地区财政收入和财政支出情况.....	22
表 21	2012 年三次产业的地区分布和各地区三次产业的比重、增长率.....	23
表 22	2012 年各地区城镇非私营单位就业人员年平均工资.....	26
表 23	2012 年各地区城镇私营单位就业人员年平均工资.....	26
表 24	2012 年各地区房地产开发投资比重和增长率.....	27
表 25	2012 年各地区房地产贷款比重和增长率.....	27
表 26	2012 年各地区旅游业贷款余额增速及新增额占比.....	29
表 27	2012 年三大经济圈产业结构.....	29
表 28	2012 年三大经济圈主要经济指标.....	29

图

图 1	2012 年末各地区金融机构本外币各项存款余额及增长率.....	3
图 2	2012 年末各地区金融机构本外币各项贷款余额及增长率.....	4
图 3	2012 年货币市场资金净融入(净融出)情况.....	13
图 4	2009 年各省份直接融资与工业利润率.....	15
图 5	2012 年各省份直接融资与工业利润率.....	15
图 6	2012 年各地区居民平均消费倾向.....	19
图 7	1978~2012 年城乡居民家庭恩格尔系数变动趋势.....	19
图 8	2012 年各地区恩格尔系数.....	19
图 9	2012 年各地区进出口差额.....	20
图 10	2012 年各省份三次产业结构.....	22
图 11	2012 年各省份工业企业平均销售利润率.....	24
图 12	2012 年各地区各类价格同比涨幅.....	25
图 13	2012 年 12 月房屋销售价格同比涨幅.....	27

第一部分 区域金融运行情况

2012年，全国各地区¹金融业按照党中央、国务院统一部署，继续认真贯彻落实稳健货币政策，不断优化信贷资源配置，较好地满足了实体经济发展的合理资金需求。全年各地区金融运行总体平稳，金融机构改革稳步推进，融资结构继续优化，地区间金融发展更趋协调，金融生态环境进一步改善。

一、各地区银行业

2012年，全国各地区银行业金融机构个数、从业人员稳步增加，资产规模增长较快。年末，银行业金融机构网点共计20.2万个，从业人员337.8万人，分别比上年增加0.2万个和18.7万人；资产总额124.5万亿元，同比增长17.7%²。分地区看，东部地区银行业金融机构网点个数、从业人员和资产总额在全国占比最高（见表1），其中，广东、北京、江苏、上海、浙江和山东六省（直辖市）银行业资产总额合计占全国的比重为49.4%；中部和西部地区资产总额占比有所提升；东部、中部、西部和东北地区银行业资产总额分别同比增长16.3%、19.5%、21.3%和16.1%。

外资银行稳步发展。截至2012年末，全国共有27个省（自治区、直辖市）有外资银行入驻，外资银行机构网点总数839家，比上年增加5.4%；资产总额2.4万亿元，同比增长13.1%。外资银行82.5%的机构网点和93.5%的资产集中在东部。

¹ 全国各地区包括东部地区、中部地区、西部地区和东北地区。东部地区10个省（直辖市），包括北京、天津、河北、上海、江苏、浙江、福建、山东、广东和海南；中部地区6个省，包括山西、安徽、江西、河南、湖北和湖南；西部地区12个省（自治区、直辖市），包括内蒙古、广西、重庆、四川、贵州、云南、西藏、陕西、甘肃、青海、宁夏和新疆；东北地区3个省，包括辽宁、吉林、黑龙江。

² 全国各地区银行业金融机构包括国家开发银行、政策性银行、大型商业银行、股份制商业银行、城市商业银行、农村商业银行、农村合作银行、农村信用社、新型农村金融机构、邮政储蓄银行、外资银行和非银行金融机构。各地区金融机构汇总数据不包括大型商业银行、股份制商业银行、国家开发银行和政策性银行金融机构总部的相关数据。根据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统计，2012年末银行业资产总额为133.6万亿元（本外币合计）。

中部地区对外资银行的吸引力增强，外资银行机构网点数和资产总额比上年分别增长18.2%和37.9%。西部和东北地区外资银行机构网点和资产总额稳步增长，增速均高于全国平均水平。

农村金融机构快速发展，农村金融体系进一步完善。2012年末，全国小型农村金融机构³资产总额合计15.6万亿元，同比增长21.9%。分地区看，48.8%的小型农村金融机构资产集中在东部；西部和东北地区小型农村金融机构资产总额增长较快，分别同比增长27.4%和28.4%。新型农村机构加快发展。年末，包括村镇银行、农村资金互助社、贷款公司和小额贷款公司在内的各类新型农村机构共计6923家，其中小额贷款公司数量占比87.8%，比上年末新增1798家。

表1 2012年末银行业金融机构地区分布

单位：%

	营业网点			法人机构个数占比
	机构个数占比	从业人数占比	资产总额占比	
东部	39.5	44.3	59.5	33.4
中部	23.4	21.1	14.9	23.3
西部	27.7	24.1	18.5	33.6
东北	9.4	10.6	7.1	9.7
合计	100.0	100.0	100.0	100.0

注：①各地区金融机构营业网点不包括国家开发银行和政策性银行、大型商业银行、股份制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总部数据。②部分数据因四舍五入的原因，存在与分项合计不等的情况（下同）。

数据来源：中国人民银行上海总部、各分行、营业管理部、省会（首府）城市中心支行。

（一）各地区存款平稳增长，储蓄存款增速回升

2012年末，全国金融机构本外币各项存款⁴余额增速为14.1%，比上年末提高0.6个百分点。

东部、中部、西部和东北地区本外币各项存款余额分别为53.8万亿元、14.8万亿元、17.4万亿

³ 小型农村金融机构包括农村商业银行、农村合作银行、农村信用社。

⁴ 全国金融机构本外币各项存贷款数据包含各商业银行总行直存直贷数据，与各省份加总数据不一致。2012年全国金融机构本外币存款和贷款余额分别为94.3万亿元和67.3万亿元，各省份本外币存款和贷款余额加总数据分别为92.5万亿元和64.4万亿元。

元和6.5万亿元，同比分别增长13.7%、17.9%、18.5%和15.0%，增速较上年末分别提高1.6个、1.5个、1.9个和4.1个百分点。东部地区本外币存款余额占全国的比重超过一半，中西部地区存款增速相对较快。分省份看，本外币各项存款增速最低的为9.2%，最高的为24.8%，分别比上年末提高2.5个和降低3.4个百分点（见图1）。

受金融机构季末考核等因素影响，存款“季末冲高、季后回落”现象较为明显。2012年，全国金融机构人民币存款季末月份平均增加2.3万亿元，而季初月份平均减少5115亿元。其中，东部地区3月份、6月份、9月份和12月份新增存款分别达到1.9万亿元、1.8万亿元、1.3万亿元和1.5万亿元，而1月份、4月份、7月份和10月份则分别减少9932亿元、6025亿元、6575亿元和3888亿元。

各地区储蓄存款增速回升，单位存款呈定期化趋势。受物价涨幅回落、居民收入增加等因素影响，储蓄存款增速回升。2012年末，东部、中部、西部和东北地区人民币储蓄存款余额增速分别为14.6%、18.5%、19.6%和15.6%，较上年末分别提高2.7个、2.9个、1.7个和2.8个百分点（见表2）。单位存款增速平稳，定期化趋势明显。分地区看，东部地区人民币单位存款余额增速比上年末下降0.1个百分点，中部、西部和东北地区分别上升0.6个、1.7个和4.0个百分点；分期限结构看，东部、中部、西部和东北地区单位存款中定期存款余额占比较上年末分别提高1.8个、2.8个、3.1个和2.0个百分点。

表2 2012年末各地区金融机构人民币存款余额增速

单位：%

	东部	中部	西部	东北	全国
人民币各项存款	12.6	17.6	18.2	14.8	13.3
其中：储蓄存款	14.6	18.5	19.6	15.6	16.3
单位存款	9.8	16.4	17.0	12.9	11.7
人民币各项贷款	12.5	16.5	17.8	14.4	15.0
其中：短期贷款	18.3	20.3	31.8	17.6	22.2
中长期贷款	6.4	12.9	12.0	12.2	9.0
票据融资	42.3	41.5	36.3	19.5	35.1
其中：消费贷款	11.0	20.5	17.8	17.1	17.6

注：各地区存贷款汇总数据不含全国性商业银行总行直存直贷数据。

数据来源：中国人民银行上海总部、各分行、营业管理部、省会（首府）城市中心支行。

表3 2012年末各地区金融机构本外币存贷款余额结构

单位：%

	东部	中部	西部	东北	全国
本外币存贷款余额结构					
人民币存款占比	96.4	99.2	99.1	98.4	97.5
外币存款占比	3.6	0.8	0.9	1.6	2.5
人民币贷款占比	92.0	97.5	97.4	95.5	94.1
外币贷款占比	8.0	2.5	2.6	4.5	5.9
本外币存款余额结构					
储蓄存款占比	39.6	51.1	45.8	52.9	43.5
单位存款占比	53.3	43.7	49.6	42.5	50.3
其他存款占比	7.1	5.2	4.6	4.6	6.1
本外币贷款余额结构					
短期贷款占比	42.3	39.0	30.0	38.0	39.1
中长期贷款占比	51.1	57.1	66.4	58.0	55.5
票据融资占比	3.2	3.1	2.2	3.2	3.0
其他贷款占比	3.4	0.8	1.3	0.8	2.4

注：各地区存贷款汇总数据不含全国性商业银行总行直存直贷数据。

数据来源：中国人民银行上海总部、各分行、营业管理部、省会（首府）城市中心支行。

外币存款快速增长。受人民币走势预期出现分化和主要发达经济体宽松货币政策等因素影响，2012年末，外币存款余额同比增长47.8%。分地区看，东部、中部、西部和东北地区外币存款余额比年初分别增加1107.0亿美元、64.3亿美元、93.1亿美元和42.4亿美元。东部地区经济外向度高，外币存款在本外币各项存款中的比重明显高于其他地区。

表4 2012年末金融机构本外币存贷款余额地区分布

单位：%

	东部	中部	西部	东北	全国
本外币各项存款	58.2	16.0	18.8	7.0	100.0
其中：储蓄存款	53.0	18.7	19.8	8.5	100.0
单位存款	61.7	13.9	18.5	5.9	100.0
其中：外币存款	83.6	4.9	6.9	4.5	100.0
本外币各项贷款	58.6	14.9	19.4	7.1	100.0
其中：短期贷款	63.3	14.9	14.9	6.9	100.0
中长期贷款	54.0	15.3	23.2	7.4	100.0
其中：外币贷款	79.9	6.3	8.4	5.4	1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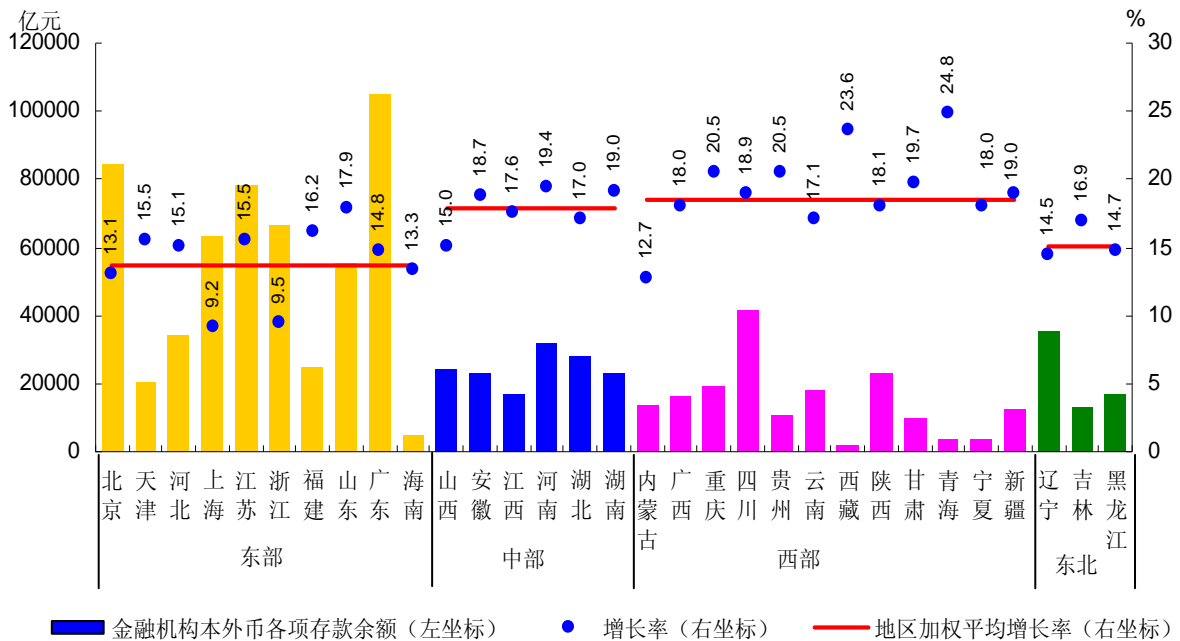
注：各地区存贷款汇总数据不含全国性商业银行总行直存直贷数据。

数据来源：中国人民银行上海总部、各分行、营业管理部、省会（首府）城市中心支行。

从资金来源的地区分布看，中部和西部地区本外币存款余额占全国的比重比上年末分别上升0.4个和0.5个百分点，东部地区占比下降0.9个百分点，东北地区与上年持平（见表4）；从资金来源的币种结构看，外币存款占比上升，年末，东部地区外币存款余额占比较上年末提高1.0个百分点，中部、西部和东北地区均提高0.2个百分点；

从资金来源的类型看，储蓄存款占比提高，单位存款占比下降，年末，东部、中部、西部和东北

地区单位存款余额占比较上年分别下降0.9个、0.3个、0.4个和0.5个百分点（见表3）。



数据来源：中国人民银行上海总部、各分行、营业管理部、省会（首府）城市中心支行。

图 1 2012年末各地区金融机构本外币各项存款余额及增长率

（二）各地区贷款平稳适度增长，对经济结构调整和薄弱环节支持力度进一步加大

2012年，全国本外币贷款保持平稳增长，余额增速比上年略低0.1个百分点。年末，东部、中部、西部和东北地区本外币贷款余额分别为37.7万亿元、9.6万亿元、12.5万亿元和4.6万亿元，同比分别增长13.3%、16.9%、18.4%和15.1%，增速分别回落0.4个、0.1个、1.1个和2.4个百分点（见图2）。

各地区贷款投放节奏总体较为均衡。从全国季度新增人民币贷款占比来看，2012年四个季度的新增人民币贷款占全年新增人民币贷款的比例分别为29.9%、29.2%、22.8%和18.1%，增量占比大体为3:3:2:2。分地区看，东部、中部、西部和东北地区上半年新增人民币贷款占全年新增人民币贷款的比例分别为60.6%、60.8%、59.8%和66.8%。

中资区域性中小型银行人民币贷款占比提升。从新增人民币贷款机构占比来看，2012年末，中资全国性大型银行和中资全国性中小型银行新

增贷款占比比上年分别下降3.6个和2.4个百分点，中资区域性中小型银行和小型农村金融机构新增贷款占比分别提高5.7个和0.4个百分点，外资银行占比小幅下降0.1个百分点。

中长期贷款增速放缓，短期贷款占比明显提高。2012年末，东部、中部、西部和东北地区本外币中长期贷款余额分别同比增长6.5%、12.9%、11.8%和12.1%，增速比上年末分别低0.5个、2.8个、4.6个和4.7个百分点。在经济形势复杂的情况下，企业和银行资金安排倾向于短期化。年末，东部、中部、西部和东北地区本外币各项贷款中，短期贷款余额占比分别为42.3%、39.0%、30.0%和38.1%，比上年末分别提高2.3个、1.2个、3.2个和1.3个百分点。从新增贷款情况来看，除东北地区中长期贷款略高于短期贷款外，其他地区短期贷款均多于中长期贷款，其中东部地区新增短期贷款为中长期贷款的2.3倍。

个人消费贷款增长较快。2012年末，东部、中部、西部和东北地区人民币个人消费贷款余额增速分别为11.0%、20.5%、17.8%和17.1%。6个省份人民币消费贷款增量超过500亿元，分布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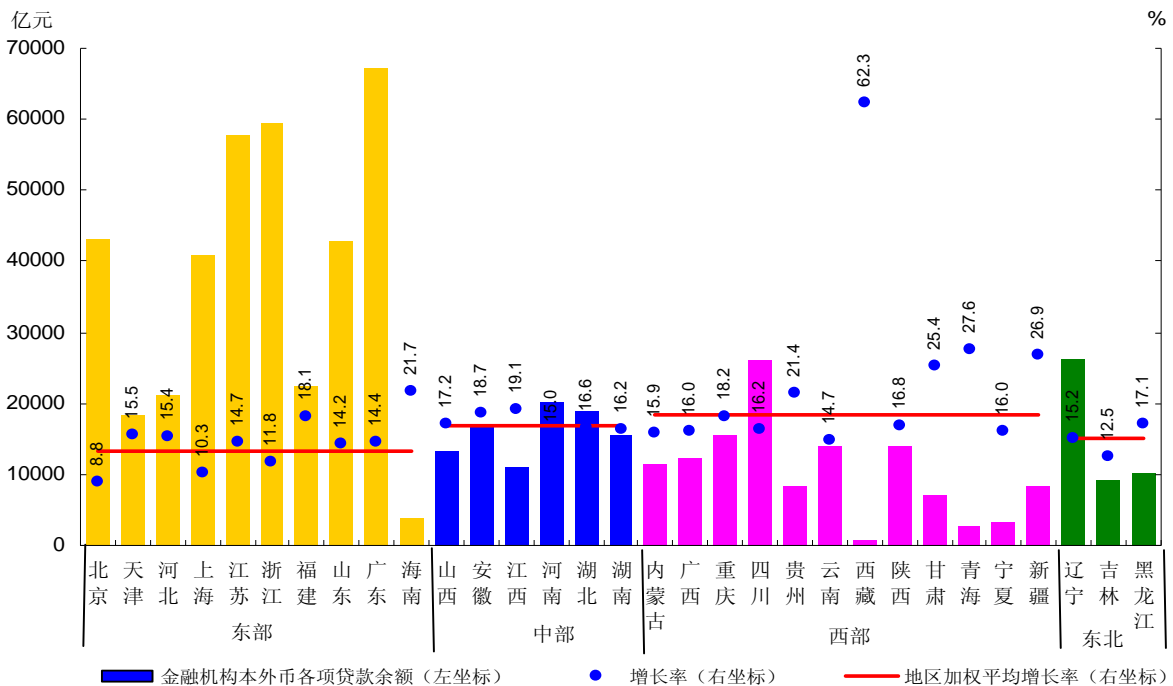
东部地区和西部地区，其中广东、江苏、福建分列前三。个人住房贷款增长平稳。年末，个人住房贷款增速为 12.9%，比上年末低 1.9 个百分点，差别化住房信贷政策得到严格执行。

信贷结构继续改善，贷款投放重点突出。2012 年，各地区贷款重点投向先进制造业、战略性新兴产业、文化产业、科技创新等实体经济领域，有效促进了产业结构调整和区域经济发展。广东、江苏、河南、广西等省份贷款主要投向先进制造业、批发零售业、交通运输业等支柱产业；北京市中资银行投向文化创意产业和高新技术产业人民币贷款余额同比分别增长 20.6% 和 35.8%；上海投向第三产业的贷款占全部境内企业贷款增量的 60% 以上；天津金融支持科技型企业贷款余额增长 87.9%，高于各项贷款增速 72.4 个百分点；浙江“十一大转型升级产业”新增贷款占各项贷款增量的 35.3%；山东蓝黄“两区”（山东半岛蓝色经济区、黄河三角洲高效生态经济区）新增贷款占全省比例比上年提升 5.8 个百分点；安徽皖江城市带承接产业转移示范区新增人民币贷款占全省的比例为 71.1%。

各地区进一步加大对经济薄弱环节和民生工程的信贷支持。2012 年末，湖北中小企业、涉农和县域贷款余额同比增速分别高于全省各项贷款增速 3.2 个、5.3 个和 4.8 个百分点；福建涉农和

小微企业贷款增速均高于其各项贷款增速，河北、四川、贵州、陕西等省份涉农和小微企业贷款也保持较快增长；宁夏民贸民品优惠利率贷款余额同比增长 40.4%，高于各项贷款增速 23.3 个百分点；重庆秦巴山和武陵山扶贫开发片区贷款增速分别高于全市各项贷款增速 15.6 个和 2.8 个百分点；新疆推动妇女小额担保贷款业务成效显著，三年共计支持 35.4 万城乡妇女创业就业，山东小额担保贷款发放金额同比增长 159.1%，扶持带动就业人数同比增长 125.8；江西省保障性住房开发贷款余额增长 79.4%，高于全省各项贷款增速 60.3 个百分点，湖南、天津、吉林等省份保障性住房开发贷款也保持较快增长。

外币贷款增长较快。2012 年末，全国各地区银行业外币贷款余额同比增长 26.9%，增速比上年末提高了 7.3 个百分点，比同期人民币贷款增速高 11.9 个百分点。其中，青海、重庆、贵州外币贷款增速排名前三。分地区看，全年东部、中部、西部和东北地区新增外币贷款分别为 953.8 亿美元、93.1 亿美元、167.7 亿美元和 81.2 亿美元，比上年分别多增 486.9 亿美元、1.5 亿美元、42.2 亿美元和 13.2 亿美元。东部地区外币贷款余额和增量在本外币各项贷款余额和增量中的占比均高于其他地区。



数据来源：中国人民银行上海总部、各分行、营业管理部、省会（首府）城市中心支行。

图 2 2012 年末各地区金融机构本外币各项贷款余额及增长率

（三）金融机构贷款利率整体下行，存款利率定价差异化程度提高

2012年6月份和7月份，中国人民银行连续两次下调存贷款基准利率，并小幅扩大利率浮动区间。金融机构利率定价能力进一步提高，利率定价机制和配套体系更加完善，存贷款利率浮动定价权得到合理运用，分层有序的定价格局初步形成，Shibor在金融机构利率定价中的基准性地位进一步巩固。

从利率变动趋势看，金融机构贷款利率进一步下降。12月，贷款加权平均利率比年初下降1.23个百分点，高于全年贷款基准利率累计下调幅度。全年各地区贷款利率主要分布在6.41%~9.27%之间，东部地区贷款利率水平整体低于其他地区。从利率浮动情况来看，金融机构执行下浮利率的贷款占比有所上升，执行基准利率和上浮利率的贷款占比下降。12月，全国金融机构执行下浮利率的贷款占比为14.2%，比年初上升7.1个百分点；执行基准和上浮利率的贷款占比分别为26.1%和59.7%，比年初分别下降0.9个和6.3个百分点。

人民币存款利率差异化定价特征初步形成。

中国人民银行扩大利率浮动区间后，金融机构并没有全部“一浮到顶”，而是根据自身实际和存款规模等因素制定差异化、精细化定价策略。就上浮幅度而言，全国性大型商业银行最小，股份制银行居中，地方法人金融机构最大。

受国际市场利率走低和境内外汇资金供求变动等因素的影响，各地区外币存贷款利率总体波动下行。12月，3个月以内大额美元存款加权平均利率和1年期美元贷款加权平均利率分别为0.51%和2.73%，比年初分别下降2.78个和1.74个百分点。12月，上海市3个月以内美元大额存款加权平均利率和1年期美元贷款加权平均利率分别为0.39%和3.04%，比年初分别下降2.86个和0.81个百分点。

民间借贷利率逐渐回落。2012年，在人民币贷款基准利率下调等因素的带动下，民间借贷利率总体逐步下降。分省份看，浙江省2012年末民间借贷利率比年初下降了1.03个百分点。山东、河北、江西、云南、黑龙江等省份民间借贷利率也不同程度下降；少数中西部省份民间借贷利率水平有所上升。

专栏 1 金融机构存款定价行为分析

在完善市场化利率形成机制的基础上逐步放松利率管制，是利率市场化改革的核心内容之一。2012年，中国利率市场化改革迈出了重要步伐，金融机构人民币存款利率上限由基准利率调整为基准利率的1.1倍。对全国2471家存款类金融机构⁵存款定价行为的分析表明：金融机构存款定价策略逐步到位，利率定价行为趋于理性，挂牌利率浮动区间基本保持稳定，差异化、精细化的定价特征初步形成。利率市场化对推动金融机构完善定价机制、提高风险管理能力、转变经营发展方式的作用逐步显现，但金融机构适应利率市场化改革的能力仍有待进一步提升。

一、金融机构存款利率差异化定价特征初步形成

存款利率定价行为趋于理性。自2012年扩大存款利率浮动区间以来，存款利率经历了一个逐步调整到企稳的过程。初期部分金融机构尤其是地方法人金融机构，曾将存款利率简单“一浮到顶”，但随后又根据市场竞争和自身实际特点逐步下调部分期限档次的利率。目前，金融机构存款定价策略已逐步形成，利率定价行为趋于理性。

存款挂牌利率浮动区间保持稳定。经过最初一轮普遍调整后，2012年7月初至年末，多数金融机构存款挂牌利率浮动区间保持稳定，仅有22.6%的金融机构对存款挂牌利率浮动区间进行了调整，且调整对象多为定期存款利率，此类机构以小型农村金融机构和股份制银行为主。

各类型金融机构存款定价策略出现分化。中资全国性大型商业银行实行“两端基准，中段上浮”定价，即活期和一年以上定期存款执行基准利率，半年、一年期定期存款利率上浮。大部分股份制银行、

⁵ 存款类金融机构包括：5家全国性大型商业银行，12家全国性股份制商业银行（简称股份制银行），22家经营人民币存款业务的外资银行，144家城市商业银行（简称城商行），346家农村商业银行（简称农商行），575家村镇银行，1295家农村信用社（简称信用社），72家财务公司。

部分城商行和少数小型农村金融机构采取“短期上浮，长期基准”定价策略，即一年期以内执行上浮 1.1 倍，一年期以上执行基准利率。多数小型农村金融机构及财务公司等中小金融机构普遍采取各期限存款“一浮到顶”的定价策略。外资银行短期存款利率多执行上浮，长期存款多执行基准利率，少量存款定价低于基准利率。

银行对不同客户实施精细化、差异化定价策略。截至 2012 年末，部分银行针对客户类型和存款规模制订了差异化存款挂牌利率。多数银行虽未在挂牌利率中体现客户差异，但实际操作中采取灵活定价方式，实际执行利率普遍高于挂牌利率，实际执行利率分档也多于挂牌利率。差别定价主要参考因素为客户贡献度、经营成本及同业竞争。

二、多种因素影响金融机构存款定价行为

所处发展阶段决定金融机构存款定价策略。全国性大型商业银行处于发展成熟期，存款定价追求盈利目标，其存款挂牌利率均未“一浮到顶”。为防止占比较高的短期存款流失对业务经营产生冲击，对该类存款利率实行上浮；对中长期存款利率未实行上浮。多数城商行处于发展初期，普遍面临经营领域较窄、业务手段单一等问题，其存款定价服务于业务拓展，多选择将存款挂牌利率上浮到顶。

金融机构资产负债结构影响存款定价灵活性。中资银行多以人民币存贷款业务为主，非利息收入占比近两年基本徘徊在 20%左右。相对单一的盈利模式、依然可观的利差空间使中资银行定价灵活性略显不足。而外资银行资产负债结构相对多样化，对人民币存款依赖度低，制定存款价格的灵活性相对较高。

金融机构规模影响存款定价浮动区间稳定性。全国性大型商业银行规模庞大，利率浮动区间调整对业务影响较大，因此倾向稳定定价。小型农村金融机构自身规模小、灵活性强，愿意对定价浮动区间进行反复试探调整，以得出量价最佳结合点。

金融市场产品创新有助于提高存款定价能力。保本型银行理财等金融创新产品与存款类似，收益率可作为存款定价参考。近年来，银行通过对理财产品定价和管理，提升了存款定价能力，有利于适应存款利率浮动带来的影响。

同业竞争推高存款定价的同时也促使价格趋于均衡。在存贷比考核下，金融机构对存款的争夺较为激烈，促使城商行、小型农村金融机构及财务公司将存款利率上浮到顶。股份制银行在竞争中也逐步转向存款利率上浮到顶。长期来看，有效竞争将促使存款价格趋于合理，有利于反映真实的资金供求关系。

三、金融机构多策并举应对存款利率市场化

完善存款利率定价机制。全国性大型商业银行及股份制银行充分发挥内部资金转移定价（FTP）的引导作用调节存款期限，降低负债成本。城商行则结合自身实际，根据存款期限、账户余额、客户类型等开展差异化定价测算。财务公司也开始着手构建符合自身特点的利率定价模型。同时，金融机构加快建设利率定价配套系统。加快数据平台、客户关系管理等系统建设，根据贡献度对客户进行有效区分，把握客户的差异化需求，实现对目标客户的准确定位和价值客户的深度挖掘。

提高资产负债和风险管理能力。存款利率浮动加大了利率波动性，考验金融机构风险管理能力。在平衡风险收益关系的前提下，科学配置资产，增强负债主动性。探索建立风险溢价测评体系，为利率定价提供风险溢价参考值和风险管理方案。

加快业务结构调整。随着存款利率浮动，全国性大型商业银行更多地着眼于多元化经营，中小银行则探索特色发展之路。部分中小银行对业务结构进行调整：将资产业务向拥有较强定价权的领域倾斜，提升小微企业贷款、消费信贷等业务对利润的贡献度；通过 FTP 定价调整存款结构，引导业务部门增加小额、活期存款。挖掘新的盈利增长点。大力发展金融同业、资金托管等中间业务，努力提高非利息收入占比。

四、进一步培育和提提高金融机构存款定价能力

总体看，尽管金融机构存款定价已经初步体现了差异化和精细化特征，但仍有部分地方法人金融机

构存在自主定价能力不高、定价信息系统不健全、专业化人才储备不足等问题。金融机构应适应利率市场化改革的要求，进一步增强财务硬约束和利率风险管理，完善定价机制，加强利率管理队伍建设，提高定价精细化程度，探索科学的差异化定价方法。中国人民银行将通过加快培育市场基准利率体系、推动金融市场规范发展和产品创新等方式，进一步建立健全市场化利率形成和传导机制，引导金融机构加强定价机制建设，改进定价技术，科学评估利率风险，提高风险定价能力，用好利率浮动定价权合理定价。同时，中国人民银行将继续加强利率政策监督管理，密切跟踪监测利率政策执行过程中的新情况和变化，引导金融机构理性定价，提高定价透明度，自觉维护定价秩序。

（四）银行业金融机构改革稳步推进，农村金融服务持续改善

大型商业银行改革深入推进，积极实施“走出去”战略。2012年，大型商业银行跨国经营取得重要进展，中国工商银行收购东亚银行（美国）和设立巴西子行、中国农业银行设立纽约分行、中国银行设立芝加哥分行的申请均获得境外监管当局批准。中国农业银行各分行继续深化体制机制改革，“三农金融事业部”改革稳步推进。

政策性金融机构改革平稳开展。国家开发银行按照商业化改革要求加快推进业务模式和经营机制转型。中国农业发展银行改革工作全面启动，建立了相关工作协调机制，明确了改革重点和任务分工。中国出口信用保险公司稳步落实改革方案，第一届董事会于2012年12月顺利召开。

城市商业银行改革稳步实施。部分城市商业银行整合重组步伐加快，安徽、贵州、广东等省份城市商业银行股份制改革取得积极进展；山西、河北等省份部分城市商业银行完成更名改制；贵州银行正式开业；湖北银行完成增资扩股。随着宁波象山绿叶城市信用社2012年4月6日改制为宁波东海银行，全国城市信用社改制为城市商业银行的工作全面完成。

农村信用社改革成效显著，资金支持政策进一步落实。截至2012年末，中国人民银行共计对全国2408个县（市）农村信用社发行专项票据1699亿元，对2402个县（市）农村信用社兑付专项票据1694亿元，兑付进度达到99%以上；对新疆等3省（自治区）发放专项借款17亿元。农村信用社经营财务状况明显改善。年末，全国农村信用社不良贷款率比上年末下降1.0个百分点，资本充足率提高1.1个百分点，资产利润率基本持平。同时，农村信用社产权制度改革逐步推进，内控管理不断加强。截至2012年末，全国共组建以县（市）为单位的统一法人农村信用社1804家，农

村商业银行337家，农村合作银行147家。内蒙古农村合作金融机构资产质量和资本约束能力显著提高，2012年末，不良贷款率同比下降1.2个百分点，资本充足率同比上升2个百分点。安徽农村信用社改制工作加快推进，全年新组建农村商业银行19家。

新型农村机构快速发展。2012年，村镇银行、农村资金互助社、贷款公司、小额贷款公司等新型农村机构快速发展。各地村镇银行和小额贷款公司增长迅速，西部地区新型农村机构占比最高（见表5）。村镇银行数量增加一倍以上的地区有四个，分别为湖南1.2倍、云南1.6倍、福建1.8倍、宁夏2倍；小额贷款公司数量增加一倍及以上的地区有四个，分别为陕西1倍、青海1.2倍、四川和西藏均为2倍。

表5 2012年末新型农村机构地区分布

单位：%

	东部	中部	西部	东北	全国
村镇银行	32.2	25.0	29.6	13.2	100.0
贷款公司	22.2	22.2	44.4	11.1	100.0
农村资金互助社	26.5	20.4	32.7	20.4	100.0
小额贷款公司	27.2	23.6	33.1	16.1	100.0

数据来源：各省（自治区、直辖市）银监局和金融办，中国人民银行工作人员计算。

农村金融产品和服务方式创新步伐加快。山东金融机构创新16种金融产品支持农村和农业产业化，受益农户和受益企业分别达176.4万户和8千余户；陕西“订单+金融”支持现代农业加快发展，全年累计发放订单抵押贷款324笔、1986万元，覆盖订单养殖总户数的69%；内蒙古大力推进“一县一品”（即一个县创新一个金融产品）工程，全区县域金融机构共创新信贷产品81个，金融服务方式10项，2012年涉农贷款和小企业贷款余额分别增长26.8%和21.0%，均超过全区贷款平均增速；甘肃搭建支农“四大平台”，构建农村金融服务创

新“甘肃模式”，共推出农村金融创新产品和服务方式30种，带动全省涉农贷款余额达到2640.3亿元，占全省各项贷款余额的36.7%。

专栏 2 深入开展农村金融产品和服务方式创新 不断提升农村金融服务水平

农业、农村、农民问题事关党和国家事业发展全局。近年来，针对农村地区金融产品少、服务方式单一、服务质量和效率较低、金融发展难以满足农村经济发展的多元化需求等问题，中国人民银行联合银监会、证监会、保监会等部门大力推动农村金融产品和服务方式创新，着力改善农村金融服务水平。在各级党委、政府和相关部门的大力支持下，农村金融产品和服务方式创新工作取得了良好成效，有力支持了农业增效和农民增收。

一、多措并举，积极构建推动农村金融创新的长效机制

相关部门及地方各级政府通过加强政策指导和组织协调，努力构建农村金融创新工作的长效机制。中国人民银行充分利用差别化存款准备金率、支农再贷款以及涉农信贷政策导向效果评估等政策和办法，鼓励和支持金融机构加大对“三农”的信贷投放；中央和各级地方财政利用农业保险保费补贴、县域金融机构涉农贷款增量奖励、新型农村金融机构定向费用补贴加强激励引导；银监、证监和保监部门在新型农村金融机构市场准入、扩大农业保险覆盖范围、支持企业通过资本市场融资等方面，不断加大农村地区的支持力度，各项政策的协同效应不断增强。湖北、广西、宁夏、重庆等省（自治区、直辖市）成立了专门的工作领导小组，为推动农村金融创新工作提供组织和制度保障；吉林、云南等省（自治区、直辖市）政府转发中国人民银行分支机构牵头制定的推动农村金融创新工作意见，统筹规划，加强对土地收益转让保证贷款、林权抵押贷款等重点创新领域的政策扶持和项目指导；2012年，中国人民银行和浙江省人民政府决定采取“行省共建”模式，在浙江省丽水市开展农村金融改革试点工作，探索农村金融服务的新途径和新模式；中国人民银行郑州中心支行会同20个部门在河南省范围内组织开展农村金融创新示范县（市）创建活动，加强省、市、县三级联动，深入推动农村金融创新工作有序开展。

二、因地制宜，有效满足“三农”领域多样化金融需求

一是积极推广多样化的小额信贷产品，着力提高农村金融普惠程度。金融机构利用“惠农卡”、“好借好还”等循环授信模式发放小额贷款，并针对农村创业群体推出农村妇女小额担保贷款、农民工回乡创业贷款、大学生“村官”创业富民贷款等信贷产品，有效满足农户小额、分散的资金需求。如贵州省农村信用社自2008年开办“致富通”贷款以来，通过利率优惠等累计让利于民20余亿元。

二是推动完善订单农业贷款管理模式，着力满足新型农业生产经营主体大额资金需求。金融机构围绕农民专业合作社、种养殖大户和家庭农场等新型农村生产经营主体发展的金融需求，开发、推广“公司+基地+农户”、“协会+农户”、“专业合作社+农户”等多样化订单农业信贷产品，并利用担保、保险期货、政府风险补偿基金分散风险，支持和促进现代农业加快发展。如黑龙江省克山县推出“昆丰模式”（“信贷+保险+担保+公司+合作社+协会”）贷款，2012年末全省“昆丰模式”贷款余额达到62.4亿元，惠及农户35万多户、县域企业612家。

三是创新贷款担保方式，着力缓解农户和县域中小企业融资担保难。金融机构针对地方特色产业，不断探索扩大贷款抵（质）押物范围，如广东潮州市的“潮州陶瓷贷”、湖南耒阳的油茶林贷款、宁夏的绒毛动产抵押贷款等；吉林省探索开办以农户粮食直补和农资综合补贴资金为担保的“直补资金担保贷款”，并实行利率优惠，截至2012年末已累计发放贷款115亿元，为农民节省利息支出4.8亿元；河北、辽宁、山东、浙江等省份金融机构办理专利权质押贷款业务，截至2012年末累计支持近200余家农业科技型企业。

四是积极支持农村产权要素流转，促进农村土地流转和规模化经营。各地积极开展基于农村产权的抵押贷款试点，如吉林、四川、重庆、河南、贵州、山东等省份探索推出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和宅基地使用权抵押贷款业务；辽宁、浙江、湖北等省份推出海域（水域）承包经营权抵押贷款；福建、江西等10多个省份推出林权抵押贷款，有效盘活了农村集体资源、资金、资产，促进了集约化经营和特色农业发展。

五是拓展业务种类，优化服务流程，着力提高农村金融服务水平。如农业银行山西省分行以户为单位发放惠农卡、实施以村为单位布放转账电话、以县为单位代理政府各类惠农资金的“村村通”工程，使农民足不出村就能享受刷卡消费、转账结算、小额取现等服务。

三、协力推进，不断提升金融支农工作的整体成效

一是涉农信贷投放大幅增长。据统计，2012年末全国金融机构涉农贷款余额17.63万亿元，比2008年末增长1.6倍，2012年涉农贷款增速比同期各项贷款增速高出5.1个百分点。涉农信贷投放的增加也带动了农业增产、农民增收，全国粮食产量实现了“九连增”，农民人均纯收入持续较快增长，城乡、区域发展协调性增强。

二是创新产品和服务方式种类明显增加。农村金融产品和服务方式创新工作已由试点初期的88个县（市）拓展到全国范围内的所有县（市）。创新产品和服务方式种类明显增加，据不完全统计，各地开展的具有一定影响力的农村金融创新产品500余种，创新服务方式近200项，全国有近千万农户、数万家企业从中直接或间接受益。

三是农村地区金融基础设施和支付环境明显改善。据不完全统计，截至2012年末，全国农村地区银行卡发卡量12亿张，农村地区布放ATM机16.7万台、POS机236万台，基础设施建设明显提速；农民工银行卡特色服务交易4231.3万笔、金额360.3亿元，支付环境进一步改善。

四、开拓思路，推动农村金融创新再上新台阶

当前农村金融产品和服务方式创新工作已取得阶段性成效，但仍存在一定的问题和不足，主要表现为：与“三农”发展的多元化、多样化资金需求相比，农村金融创新的深度仍然不够，可复制性偏低，相关配套制度建设仍显滞后。

下一步，中国人民银行将联合银监、证监、保监以及财政、农业、林业等部门，在继续积极培育多元化、适度竞争的农村金融体系的同时，开拓创新工作思路、方法和机制，推动农村金融产品和服务方式创新取得新突破。探索开展农村金融产品和服务方式创新示范县（市）创建工作，宣传普及一批特色鲜明、效果突出的创新金融产品；着力推动基于订单农业的农村金融产品创新，健全订单农业贷款抵押担保机制；探索以农村改革试验区为平台，研究金融支持新型农业生产经营主体的有效途径和商业可持续模式；积极配合地方政府开展各类农村产权的抵押贷款创新试点；积极推动农村支付结算、信用体系等金融服务基础设施建设，提升“三农”金融服务水平。

（五）商业银行运营总体平稳，地方法人金融机构运营状况继续改善

商业银行运营平稳，资产质量总体保持稳定。截至2012年末，全国商业银行⁶不良贷款率为0.95%，比上年末下降0.01个百分点；流动性较为充裕，流动性比率为45.8%，比上年末上升2.7个百分点；经营利润继续增长，但增速放缓。平均资本利润率为19.8%，比上年末下降0.6个百分点；资本充足率稳步上升，加权平均资本充足率为13.3%，比上年末上升0.5个百分点。

地方法人金融机构运营状况继续改善。截至2012年末，全国地方法人金融机构不良贷款率平均比上年末下降0.3个百分点，其中，东部、中部、西部均有不同程度下降；流动性比率平均较上年末上升0.7个百分点，其中，东部地区平均下降0.4

个百分点，中部、西部和东北地区分别上升1.9个、2.7个和3.6个百分点；资产利润率与上年末基本持平，中部和西部地区小幅上升；资本充足率比上年末提高0.6个百分点，各地区均不同幅度提高。

表 6 2012 年地方法人金融机构部分运营指标
单位：%

	各省份2012年比2011年平均增减				
	东部	中部	西部	东北	全国
资本充足率	0.5	1.3	0.7	0.7	0.6
资产利润率	0.0	0.1	0.1	0.1	0.0
流动性比率	-0.4	1.9	2.7	3.6	0.7

数据来源：中国人民银行上海总部、各分行、营业管理部、省会（首府）城市中心支行，各省（自治区、直辖市）银监局，中国人民银行工作人员计算。

⁶ 全国商业银行包括：大型商业银行、股份制商业银行、城市商业银行、农村商业银行和外资银行。

二、各地区证券业

2012年，证券市场保持平稳发展态势。市场基础性制度体系不断健全，新股发行体制改革继续深化；“新三板”试点扩容，多层次资本市场建设稳步推进；上市公司数量持续增加，证券经营机构公司治理和内控机制更加规范；期货交易趋于活跃，期货机构经营趋向好转。

（一）上市公司数量持续增加，治理结构逐步改善

上市公司数量持续增加。截至2012年末，境内上市公司总数(A、B股)2494家，比上年末增加152家。其中，创业板上市公司355家，中小板上市公司701家。分地区看，东部、中部、西部和东北地区境内上市公司数量占全国的比重分别为65.0%、14.9%、14.6%和5.6%（见表7），东部地区境内和境外上市公司数量在全国的占比保持在60%以上，近三年占比逐年提高。

上市公司经营状况良好，治理结构逐步改善。2012年末，沪、深两市A股加权平均市盈率分别从上年末的13.4倍和23.5倍下降至12.3倍和22.2倍。全年沪、深A股共有1681家上市公司实现分红，占全部A股上市公司总数的68.5%，比上年提高10.2个百分点。其中，创业板和中小板均有80%以上公司实现分红。

表7 2012年末各地区证券业分布

单位：%

	东部	中部	西部	东北	全国
总部设在辖内的证券公司数	68.4	10.5	15.8	5.3	100.0
总部设在辖内的基金公司数	97.4	0.0	2.6	0.0	100.0
总部设在辖内的期货公司数	71.4	10.6	9.9	8.1	100.0
年末境内上市公司数	65.0	14.9	14.6	5.6	100.0
年末境外上市公司数	75.2	15.9	8.7	0.2	100.0
当年国内股票(A股)筹资额	66.9	11.6	17.1	4.4	100.0
当年发行H股筹资额	87.2	3.8	9.0	0.0	100.0
当年国内债券筹资额	72.6	10.8	12.4	4.2	100.0
其中：短期融资融券额	75.1	9.0	12.4	3.4	100.0
中期票据筹资额	70.0	11.8	13.5	4.6	100.0

数据来源：各省（自治区、直辖市）证监局，中国人民银行工作人员计算。

（二）股票市场筹资规模减少，证交所债券筹资额增加

股票市场筹资规模减少。2012年，各类企业和金融机构在境内外股票市场上通过发行、增发、配股等方式累计筹资3862亿元，比上年减少

33.4%。其中，A股累计筹资3128亿元，H股累计筹资734亿元。北京、广东、上海A股筹资额居全国前三位，合计占当年国内A股筹资总额的40.1%，比上年提升4.2个百分点。2012年首次在国内A股市场、H股市场上公开发行股票筹资的上市公司数量分别为154家和10家，筹资额分别为1034.3亿元和518.6亿元。全年公开发行创业板股票74只，筹资351亿元，比上年下降55.6%。

证交所债券筹资规模增加。沪、深交易所全年债券累计筹资2722.8亿元，比上年增长59.5%。从债券种类看，公司债、可转债和中小企业私募债筹资额占比分别为90.8%、5.8%和3.4%。从地区分布看，西部和东北地区国内债券筹资额占比较上年分别提升2.7个和0.7个百分点；东部和中部地区占比较上年分别降低3.1个和0.3个百分点。

（三）股票市场成交量萎缩，证券经营机构平稳发展

股票市场成交量下降。2012年，沪、深股市累计成交金额31.5万亿元，比上年少成交10.7万亿元，下降25.4%。其中，创业板累计成交2.3万亿元，增长23.4%。年末，沪、深两市股票总市值为23万亿元，增长7.3%；股票流通市值为18.2万亿元，增长10.1%。创业板流通市值为3335亿元，增长33.2%。年末，上证综合指数和深证成份指数分别收于2269.1点和9116.5点，比上年末分别上涨69.7点和197.7点。

证券经营机构平稳发展。截至2012年末，全国共有114家证券公司，比上年增加5家；总资产1.7万亿元，增长9.6%；净资本4971亿元，增长7.3%。全年实现营业收入和净利润分别为1294.7亿元和329.3亿元，比上年分别下降4.8%和16.4%。全年共有99家公司实现盈利，占证券公司总数的86.8%，比上年提高3.8个百分点。年末，全国共有基金管理公司77家，比上年增加8家；注册资本130亿元，增长22.2%；证券投资基金1173只，比上年增加258只，交易所上市证券投资基金成交金额1137.4亿元。

（四）期货市场交易趋于活跃，交易品种更加丰富

期货市场交易趋于活跃。2012年，全国期货市场累计成交期货合约14.5亿手，成交金额为171.1万亿元，比上年分别上升37.6%和24.4%。其中，沪深300股指期货累计成交10506.2万手，

成交金额 75.8 万亿元，占全年期货市场成交总额的 44.3%，比上年提高 12.5 个百分点；已上市的商品期货品种累计成交 134546.4 万手，成交金额 95.3 万亿元，占全年期货市场成交总额的 55.7%。从成交金额看，上海期货交易所、郑州商品交易所、大连商品交易所和中国金融期货交易所四大交易所占比分别为 26.1%、10.1%、19.5% 和 44.3%。中国金融期货交易所股指期货交易活跃，成交金额占比在四大交易所中稳居第一，占比较上年提高 12.5 个百分点。

2012 年，期货市场成功推出白银、玻璃、油菜籽和菜籽粕 4 个商品期货新品种，年末中国商品期货交易品种达到 30 个，大宗商品期货品种进一步增加。其中，焦炭、甲醇、豆粕、强麦的交易量和交易金额增幅均超过 190%；铝、锌、铅、棉花以及燃料油的交易量和交易金额降幅均超过 60%。黄金交易规模有所减少，累计成交量和成交金额分别为 6350.2 吨和 2.15 万亿元，比上年分别下降 14.6% 和 13.2%。

（五）证券业加快改革创新步伐，“新三板”试点有序推进

2012 年，多层次资本市场建设、新股发行、退市等重点领域改革稳步推进，投资者保护机制逐步健全、信息披露和规范公司治理取得新进展。各地区上市公司按要求进一步修订完善内部管理制度和规范公司运作，有效提高了信息披露的及时性和准确性，增强了上市公司经营管理水平和风险防范能力；各地区证券经营机构业务发展多元化，创新业务不断推出，内部控制水平提高，规范经营与风险管理意识增强。天津、吉林等省份积极推进上市公司股改工作，加快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步伐，进一步促进上市公司提高规范运作水平；广东积极推进证券公司治理结构和业务发展改革创新，促进证券公司增资扩股和股权转让；浙江、湖北、湖南、贵州各证券公司积极创新，整体抗风险能力提高；辽宁、宁夏等省（自治区）证券公司加强稳健经营，创新金融产品，积极开展融资融券、IB 业务（为期货公司提供中间介绍业务）等新业务，综合实力和区域影响力明显增强。

非上市股份公司股份转让（简称“新三板”）试点扩大。2012 年 5 月，全国场外市场筹建工作启动；2012 年 9 月，“新三板”试点扩大，除北京中

关村科技园外，新增上海张江高新产业开发区、武汉东湖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天津滨海高新区。截至 2012 年末，挂牌的园区企业已达 200 家。

三、各地区保险业

2012 年，保费收入和赔付支出平稳增长，农业保险覆盖面持续扩大，经济补偿作用有效发挥。

（一）保险业机构规模稳步扩张，保费收入持续增长

2012 年末，全国保险法人公司合计 153 家，较上年末增加 13 家；保险公司分支机构 1536 个，增加 66 个。东部地区保险法人公司占全国的 86.9%（见表 8），比上年提高 0.5 个百分点。保险业总资产保持平稳增长，年末资产总额 7.4 万亿元，增长 22.3%。其中，银行存款增长 32.2%，投资类资产增长 19.5%。保险收入增速放缓，全年实现保费收入（指原保险保费收入，下同）1.5 万亿元，增长 8.0%，增速较上年有所下降。东部、中部、西部和东北地区保费收入分别增长 9.0%、4.1%、8.8% 和 6.9%；东部地区保费收入占比较高，达到 54.5%。在全国 31 个省（自治区、直辖市）中，广东、江苏、山东三个省保费收入继续位列前三。

表 8 2012 年末各地区保险业分布

单位：%

项 目	东部	中部	西部	东北	全国
总部设在辖内的保险公司数	86.9	3.3	5.2	4.6	100.0
其中：财产险经营主体	78.7	4.9	9.8	6.6	100.0
人身险经营主体	90.1	2.8	2.8	4.2	100.0
保险公司分支机构数	46.5	18.7	23.8	10.9	100.0
其中：财产险公司分支机构	45.4	18.5	26.2	9.9	100.0
人身险公司分支机构	47.5	18.9	21.7	11.9	100.0
保费收入	54.5	19.1	19.0	7.4	100.0
其中：财产险保费收入	55.5	16.6	20.7	7.2	100.0
人身险保费收入	54.0	20.5	18.1	7.5	100.0
各类赔款给付	54.9	18.0	19.5	7.6	100.0

数据来源：各省（自治区、直辖市）保监局，中国人民银行工作人员计算。

（二）人身险业务增速趋缓，财产险和农业险业务发展较快

人身险业务增速趋缓。2012 年，全国人身险保费收入 1.0 万亿元，增长 4.5%，增速比上年下降 2.3 个百分点。其中，寿险、健康险和意外伤害险保费收入分别为 8908.1 亿元、862.8 亿元和 386.2 亿元，分别增长 2.4%、24.7% 和 15.6%。中资人身保险公司保费收入市场份额为 95.2%，比上

年下降 0.8 个百分点。分地区看，在全国人身险保费收入中，东部、中部、西部和东北地区占比分别为 54.0%、20.5%、18.1%和 7.5%；东部、西部和东北地区人身险保费收入分别增长 6.8%、6.7%和 5.1%，中部地区人身险保费收入下降 0.4%。广东、江苏、山东人身险保费收入位居全国前三；西藏、内蒙古、青海人身险保费收入增速位居全国前三。

财产险业务继续保持较快发展。2012 年，财险公司实现保费收入 5330.9 亿元，比上年增长 15.4%；占全国保险业总保费收入的 34.4%，比上年提高 2.2 个百分点。中资财险公司保费收入市场份额为 98.8%，占比较上年略有下降。分地区看，在全国财产险保费收入中，东部、中部、西部和东北地区占比分别为 55.5%、16.6%、20.7%和 7.2%；东部、中部、西部和东北地区财产险保费收入分别增长 13.4%、16.6%、12.6%和 10.7%。广东、浙江、江苏财产险保费收入位居全国前三；天津、四川、河南财产险保费收入增速位居全国前三。

农业保险的保费规模和保险覆盖面持续扩大。2012 年，农业保险保费收入 240.6 亿元，比上年增长 38.3%，为 1.8 亿户次提供 9006 亿元风险保障，向 2818 万受灾农户支付赔款 148.2 亿元。吉林积极推动农村保险服务体系建设，在乡镇、村屯设立“三农”服务站点，覆盖全省 624 个乡镇；重庆稳步推进秀山土鸡养殖、黔江自然灾害公众责任保险等地方特色险种，生猪、奶牛、柑橘保险实现全覆盖；青海加快完善农业保险服务网络，截至 2012 年末，在各级乡镇共设立“三农”保险营销服务部 11 家、保险服务站（点）92 家。

（三）保险赔付支出较快增长，经济补偿作用有效发挥

2012 年，保险业原保险赔付支出 4716.3 亿元，比上年增长 20%。其中，财产险、人身险各类赔款及给付分别为 2816.3 亿元和 1900 亿元，分别增长 28.8%和 9.0%。分地区看，东部、中部、西部和东北地区各类赔款给付占比分别为 54.9%、18.0%、19.5%和 7.6%，同上年相比，西部地区占比上升 1.8 个百分点，东部、中部和东北地区占比分别下降 1.3 个、0.2 个和 0.3 个百分点。全国有 30 个省份各类赔款给付支出增速达到两位数。在北京“7·21”暴雨、“布拉万”台风等重大灾害事故中，保险业较好地履行了赔付责任。

（四）保险密度继续提升，保险深度保持稳定

2012 年，保险密度为 1144 元/人，较上年提高 82 元。地区间保险密度差异较大，东部地区保险密度处于较高水平，东北地区次之，中部和西部地区保险密度总体水平偏低，但提升速度有加快趋势。北京、上海、浙江位居前三，排名较上年略有变化。2012 年保险深度为 3.0%，与上年大致持平，部分省份保险深度出现下降。

（五）保险业改革创新继续推进，保障功能持续提升

2012 年，保险监管制度改革不断推进，寿险销售误导和车险理赔难等问题得到有效治理。各地保险业在加强完善现有机构网点建设、提升服务质效的基础上，继续推进改革创新，不断扩大保险覆盖面，保险业承担风险责任和服务经济社会的能力增强，保障功能进一步提升。上海“夏淡”绿叶菜综合成本价格保险工作取得成效，2012 年累计承保蔬菜面积 12.9 万亩；河北积极推广环境污染责任保险，累计为 113 家企业提供风险保障 1.3 亿元；山东特种设备责任险、环境污染责任险试点启动；新疆在大力发展农业保险、农村新型合作医疗保险的基础上，积极创新推动小额信贷保险，着力构建多层次的农村保险网络；陕西试点农村供水工程保险，筹建西北首家外资农业保险公司——法国安盟农业保险；湖南大力推动职业院校学生实习责任险，在长沙、株洲等 8 个地市开展火灾公众责任保险试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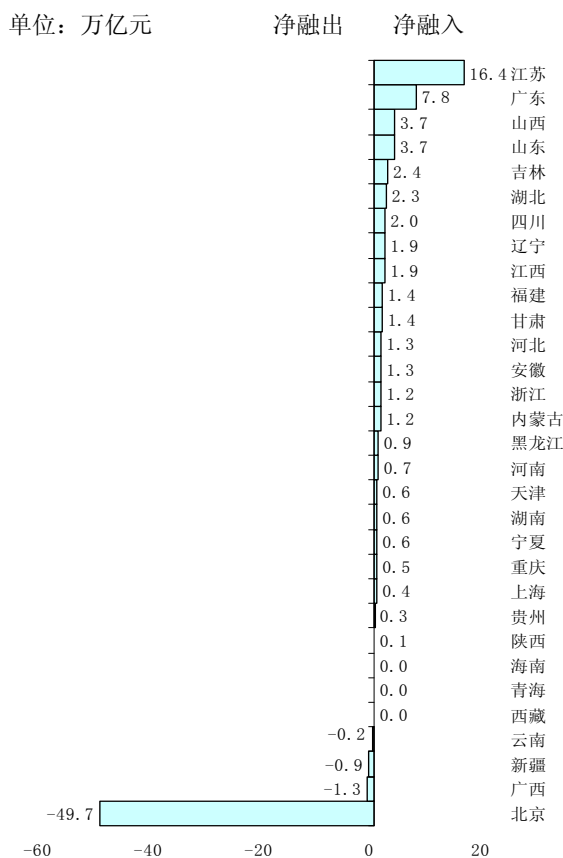
四、资金流向和融资结构

（一）货币市场交易活跃，地区间资金保持从东部向其他地区流动态势

2012 年，银行间回购、拆借市场交易活跃，成交量快速增长。银行间市场累计成交 263.6 万亿元，比上年增长 34.2%。其中，债券回购累计成交 141.7 万亿元，增长 42.4%；同业拆借累计成交 46.7 万亿元，增长 39.8%；现券成交 75.2 万亿元，增长 18.2%。

地区间资金保持从东部地区向其他地区流动的态势，东部地区经济金融发达，资金流动较其他地区活跃。从资金流向看，全年东部地区资金

净融出 17 万亿元，比上年增加 1.2 万亿元，上海改变过去一直为资金净融出地区的状况，自 2008 年以来首次成为资金净融入地区。中部和西部地区资金需求增加，东北地区资金需求减少。中部地区资金净融入 10.4 万亿元，比上年增加 2.1 万亿元，其中，江西资金净融入显著增加（比上年增加 1.4 万亿元）；西部地区资金净融入 3.5 万亿元，比上年增加 1.3 万亿元；东北地区资金净融入 5.1 万亿元，比上年减少 0.4 万亿元。分省份看，北京为主要的资金融出地区，净融出资金 49.7 万亿元；江苏、广东为主要的资金融入地区，净融入资金合计 24.2 万亿元（见图 3）。



数据来源：中国外汇交易中心。

图 3 2012 年货币市场资金净融入(净融出)情况

(二) 票据融资较快增长，市场利率总体走低

票据承兑业务稳定增长。2012 年，企业累计签发商业汇票 17.9 万亿元，比上年增长 18.8%；年末商业汇票未到期金额 8.3 万亿元，增长 25.4%；年末承兑余额比年初增加 1.7 万亿元。分地区看，东部地区银行承兑汇票承兑余额和累计发生额占比最高，但近三年以来银行承兑汇票承兑余额占

比呈逐年下降趋势；西部地区银行承兑汇票余额增速最高，东北地区银行承兑汇票累计发生额增速最高，分别为 36.5% 和 48.7%。从行业结构看，企业签发的银行承兑汇票余额主要集中在制造业、批发和零售业。从企业结构看，由中小型企业签发的银行承兑汇票约占三分之二。

票据贴现业务较快增长。2012 年，金融机构累计贴现 31.6 万亿元，比上年增长 26.4%；年末贴现余额 2.0 万亿元，比上年增长 35.1%。从地区分布看，除中部地区票据贴现累计发生额减少以外，其他地区票据贴现业务均呈增长态势。

受货币市场利率和票据市场供求变化等多种因素影响，2012 年票据市场利率总体走低。12 月份，票据融资加权平均利率为 5.64%，比年初下降 3.42 个百分点。全年各地区银行承兑汇票和商业承兑汇票贴现加权平均利率分别在 4.84%~9.73% 和 4.73%~9.45% 之间，买断式和回购式票据转贴现加权平均利率分别在 4.07%~7.44% 和 3.75%~6.89% 之间，平均利率水平均低于上年。各地区银行承兑汇票贴现、买断式、回购式票据转贴现加权平均利率的水平和走势稍有差异，总体趋势基本一致。

表 9 2012 年末票据业务地区分布

单位：%

	东部	中部	西部	东北	全国
银行承兑汇票承兑余额	64.4	14.9	14.6	6.0	100.0
银行承兑汇票承兑累计发生额	66.3	14.6	13.2	5.9	100.0
票据贴现余额	58.7	14.0	20.2	7.1	100.0
票据贴现累计发生额	57.8	11.8	16.8	13.6	100.0

数据来源：中国人民银行上海总部、各分行、营业管理部、省会（首府）城市中心支行。

(三) 融资结构更趋多元，债券融资快速增长

2012 年，全国各地区非金融机构部门融资总额⁷稳步扩大，直接融资和间接融资总体增速平稳，融资结构更趋多元。贷款融资仍占主导地位，在融资总额中占比为 67.2%，比上年下降 3.2 个百分点。直接融资比重有所提升。其中，主要是债券融资快速增长，债券融资在融资总额中占比为 29.2%，同比提高 6.7 个百分点；股票融资在融资总额中占比为 3.6%，同比下降 3.5 个百分点。直接融资比重上升的省份有 24 个，比上年增加 3 个。分地区看，融资总额增速从高到低的地区依次为

⁷ 融资总额=贷款新增额+债券发行额+股票发行额。

西部、中部、东部、东北地区；东部、中部、西部和东北地区贷款融资额增速分别为 10.9%、16.1%、12.1%和 0.4%（见表 10），占全国贷款融资总额的比重分别为 53.1%、16.7%、23.1%和 7.2%（见表 11）。西部和东北地区债券融资增长较快，分别增长 92.4%和 87.8%。从区域分布看，各种融资方式中地区占比从高到低均依次为东部、西部、中部、东北地区。

表 10 2012 年各地区非金融机构部门贷款、债券、股票融资额增速

单位：%

	东部	中部	西部	东北
贷款	10.9	16.1	12.1	0.4
债券(含可转债)	44.3	49.5	92.4	87.8
其中：短期融资券	-0.2	-5.5	31.9	3.2
中期票据	0.8	2.0	49.4	91.8
中小企业集合债	57.6	116.5	-7.4	-
股票	-42.6	-41.0	-26.6	-55.9

注：债券和股票融资按年发行数计算，贷款按新增额计算。数据来源：中国人民银行上海总部、各分行、营业管理部、省会（首府）城市中心支行。

表 11 2012 年非金融机构部门贷款、债券、股票融资额地区分布

单位：%

	东部	中部	西部	东北	合计
贷款	53.1	16.7	23.1	7.2	100.0
债券(含可转债)	72.6	10.8	12.4	4.2	100.0
其中：短期融资券	75.1	9.0	12.4	3.4	100.0
中期票据	70.0	11.8	13.5	4.6	100.0
中小企业集合债	78.1	18.4	3.5	0.0	100.0
股票	66.0	13.4	15.8	4.8	100.0

数据来源：中国人民银行上海总部、各分行、营业管理部、省会（首府）城市中心支行。

各地区继续深入推进金融创新，直接融资快速发展，融资方式趋向多元化，融资渠道进一步拓宽。山东在全国率先开展中小企业私募债券试点、区域股权交易市场建设工作，中小企业集合票据全年发行 23.4 亿元，同比增加 11.6 亿元，区域集优债务融资试点稳步推进，14 家企业发行区域集优票据 13.3 亿元。河北首次成功发行中小企业集合票据 2.8 亿元、定向债务融资工具 50 亿元。湖北区域集优债务融资实现“零”的突破，襄阳率先在全省推出区域集优中小企业集合票据。安徽实现中小企业集合票据、中小企业集合债券、中小企业私募债和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 4 种创新型融资产品的首次发行，徽商银行发行小微企业专项金融债的工作稳步推进。江西“12 赣水投债”的发行成为省级水利融资平台通过债券融资的全国首例。广西新增定向债务融资工具和资产支持票据两个融资券种，累计融资 27 亿元，国有高峰林场成功发行 4 亿元中期票据，成为全国首家发行中期票据融资的国有林场。青海成功发行首期保障房私募债，募集资金 50 亿元，实现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的首次应用。

专栏 3 区域融资结构分析

随着金融改革的持续推进和金融市场的发展完善，金融产品和工具创新不断涌现，直接融资尤其是债券融资快速增长，区域融资结构更趋多元，对支持实体经济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

一、近年来区域融资结构多元化发展

近年来，各地融资量⁸保持平稳较快增长的同时，债券和股票融资等直接融资占总融资量的比重上升，从 2009 年的 15.9%提高至 2012 年的 32.7%。从区域分布看，东部、中部、西部和东北各地区债券和股票融资占本区域融资量的比重明显上升，2012 年较 2009 年分别上升了 10.7 个、12.0 个、13.4 个和 14.3 个百分点。其中，债券融资增多是直接融资占比上升的主要力量。贷款、债券和股票融资量均呈现“东部最高，西部、中部、东北依次降低”的格局，但近年来东部地区在全国的占比呈下降趋势。2012 年东

⁸ 包括贷款、债券融资和股票融资，不同于社会融资规模。

部地区贷款、债券和股票的融资额在全国占比较 2009 年分别下降 6.4 个、6.3 个和 10.2 个百分点。

融资结构多元化发展，是多种因素推动的综合结果。一是随着经济的发展，非金融企业对融资的需求呈现多样化格局，直接融资产品设计灵活，成本相对较低，能够较好契合企业需求。二是近年来居民收入增加，投资需求明显上升，加之金融机构迅速发展，金融产品日益丰富，直接融资产品的市场需求较为旺盛。三是金融改革持续推进，有关部门大力推动直接融资发展，多层次金融市场逐步建立，为直接融资发展提供了有利环境。

二、融资结构多元化发展有助于提高资本配置效率

直接融资依靠市场机制，使资金流向边际效率较高的地区或行业，提高了资本配置效率，进而更有效地促进实体经济发展。资本配置效率可用资本变化对实体经济指标变化的反应程度来衡量。如果更多的资金向利润率提高的企业和地区流入，则意味着资本的配置效益较高。考察 2009 年和 2012 年各省份直接融资额与工业企业成本费用利润率（以下简称工业利润率）的关系，可以看出，2009 年，直接融资增长率与工业利润率变化之间的关系非常松散，而随着直接融资的发展，2012 年直接融资额的增长开始对工业利润率的变化产生反应，弹性系数提高，意味着工业利润率提高的省份可以得到更多的直接融资，地区间资本配置效率有所提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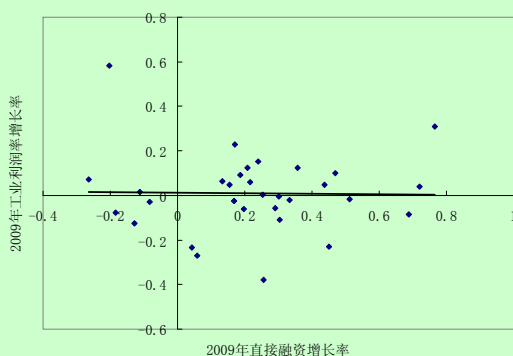


图 4 2009 年各省份直接融资与工业利润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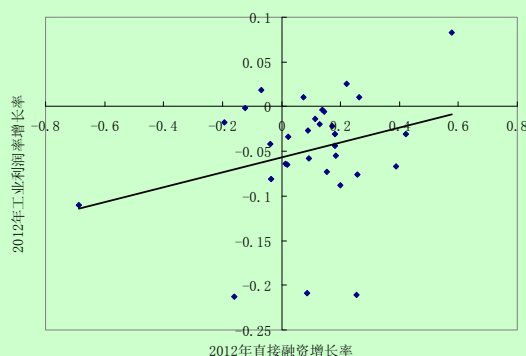


图 5 2012 年各省份直接融资与工业利润率

三、直接融资发展提高了金融支持实体经济的质量

一是有效降低实体经济融资成本。据测算，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利率一般比同期限实际银行贷款利率低 2 个百分点左右，2005 年至 2012 年银行间债券市场累计发行额达 8.3 万亿元，若债券期限均按一年期计算，粗略估计可为企业节约融资成本约 1680 亿元。

二是支持了中小企业和“三农”融资。一方面，中小企业可以直接从股票和债券市场融资，2009 年 10 月第一批创业板公司挂牌，截至 2012 年末已有上市公司 355 家，累计筹资 2274 亿元；中小企业集合票据于 2009 年推出，已累计发行 220 多亿元，为中小企业再添新的融资渠道。另一方面，在优质大型企业更多通过直接融资获取资金后，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可以投入更多金融资源重点支持中小企业和“三农”领域。受此带动，近年来，各地区小微企业贷款和涉农贷款余额增速均高于各项贷款增速。以中小企业众多的浙江省为例，2012 年末，直接融资占比由 2010 年的 12.4% 上升至 20.4%，中小微企业贷款余额同比增长 16.4%，高于全部贷款增速 4.6 个百分点。

四、进一步优化融资结构，充分发挥支持实体经济发展的积极作用

近年来，直接融资发展较快，但在市场规模、产品种类等方面尚不能完全满足市场主体投融资需求。下一步，应继续大力发展直接融资，推动金融产品创新，不断丰富产品种类，优化产品结构，充分发挥其支持实体经济发展的积极作用。同时注重风险防范，加快市场机制建设，强化市场约束和风险分担机制，提高市场运行透明度；逐步提高微观主体风险防范意识，着力培育多元化投融资主体，提升其风险定价和风险对冲能力。

五、金融生态环境建设

2012年，全国各地扎实推进金融生态环境建设，工作机制日趋健全，社会信用意识持续增强，评价体系建设加快推进，司法环境有效改善，金融基础设施不断完善，支付结算服务水平进一步提升。

一是有效发挥政府职能，加快金融改革发展和投融资环境建设步伐。河北出台《关于着力改善发展环境的实施意见》，在政策环境、市场环境、法治环境等方面，制定了一系列政策措施，着力优化金融发展环境。内蒙古出台《关于促进内蒙古金融业发展的指导意见》，加大对金融业的政策扶持力度。四川、西藏建立金融机构与地方司法机关联席会议制度，不断加大对逃废债等行为的打击力度。温州、珠三角地区和泉州成为国家级金融综合改革实验区，地区金融改革和创新取得突破性进展。各地区进一步加大投融资环境建设力度，广西成功举办第四届中国—东盟金融合作与发展领袖论坛，使金融生态环境建设向更广阔区域推进。广东创办中国（广州）金融交易·博览会，不断强化金融交流与合作力度。

二是继续推动社会信用体系建设，着力改善中小企业和农村地区融资环境。陕西制定并出台《陕西省公共信用信息条例》，公共信息征集、使用、披露和共享步入法制化轨道。江西出台《江西省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十二五”规划》，提出了“十二五”时期江西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十项主要任务和五项重大工程。青海推动和实施“信用工程”，信用体系建设覆盖经济社会的各个领域。新疆制定印发《2012年新疆中小企业信用体系建设实施意见》及《2012年新疆农村信用体系建设实施意见》，为全面推进新疆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奠定坚实基础。天津积极推进滨海高新区中小企业信用体系试验区建设，初步建成包括中小企业政策环境扶持、融资平台对接、信用担保评级增信、金融资源支持、信用激励机制在内的中小企业信用体系建设框架。重庆首创互联网平台架构、商誉积累和多功能信用培育模式，开发建设了企业信用培育系统，并建立了西南首个农村征信系统，开拓信用村镇建设新途径。贵州“农户信用建档+评定信用等级+小额信用贷款”的农村信用体系建设模式成效显著。陕西、湖南、广东等积极开展

中小企业和农村信用体系示范园、实验区建设，促进中小企业和农村地区融资环境改善，取得了良好社会效果。

三是加快推进金融生态评价体系建设，不断扩大征信系统覆盖面和使用面。江苏引入金融生态县动态管理机制，首次将2个金融生态示范县降格为金融生态达标县，并对2个金融生态达标县提出警示。湖北、湖南、四川、河北等继续开展“金融生态县（市、区）”以及“金融安全区”创建工作，并对贡献突出的市县进行表彰和奖励。西藏将金融生态评价扩展至乡镇、村一级，全年评定信用乡（镇）251个、信用村2214个。河南、安徽和陕西制定了金融生态环境评价指标体系，完善县域评价制度、实施意见和评价办法，县域金融生态环境评价体系逐步完善。各地区不断扩大征信系统覆盖面和使用面，金融生态基础进一步夯实。云南首次将法院执行案件信息、担保公司代偿信息采集纳入征信系统。浙江将村镇银行和小额贷款公司等机构接入征信系统，并将法院、环保、社保、公积金等各类非银行信息采集入库。

四是继续加强司法环境建设，严厉打击金融领域违法犯罪行为。西藏开展“9·16平安西藏”、“12·4法制宣传日”等活动，广泛宣传金融法律法规和金融安全知识，营造良好的金融法制氛围。重庆、安徽、山西、海南、山东继续推进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设立金融消费者申诉处理中心，其中安徽、山西处理申诉的社会满意度达到100%。北京、广东、河北、安徽、海南严厉打击制贩假币、洗钱及外汇违法违规行为。2012年，广东成功破获洗钱案件29宗、地下钱庄非法买卖外汇案件30宗，有力维护了金融市场秩序。山东制定完善打击和处置非法集资工作综合治理考评体系，妥善处理了省内重大和涉及山东省的13起全国性非法集资案件。

五是进一步加强金融基础设施建设，大力改善农村地区支付结算环境。天津创新发展金融IC卡，在全国率先推出“津通卡”、社保金融IC卡，实现银行卡在交通、医疗等领域的广泛应用。陕西省信用联社成功发行具有金融功能的社保IC卡，成为全国首家取得金融社保IC卡发行资格的省级农村合作金融机构。河南农民工银行卡特色服务交易量连续5年居全国第一。江苏在全国率先实现100%自动柜员机支付纸币冠字号码记录存储功能全覆盖。深圳率先上线运行财税库关行横

向联网 MIS 刷卡缴税系统，大大便利了企业缴税。云南完成了财税库银横向联网全省全覆盖目标，成为全国首个实现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益金通过横向联网系统收缴的省份。江苏、广东、黑龙江实现金融支付终端行政村覆盖率 100%，昆山成为全国首个 ATM 机具“村村通”的县级市。湖北推广“三公里”金融服务圈、“村级金融服务站”等创新服务模式，电子机具乡镇覆盖率 100%。吉林、安徽、湖南、四川、甘肃、陕西、青海、宁夏积极推动银行卡助农取款服务，业务量和覆盖率进一步扩大。北京、黑龙江、福建稳步推进农村地区手机支付试点，有力改善了农村支付环境。

六是加强监测，有效防范和化解潜在金融风险隐患。目前，部分行业、领域和地区的信用风险有所显现，商业银行流动性管理面临挑战，理财产品、表外业务风险不容忽视，具有融资功能的非金融机构和民间借贷风险需要持续关注。鉴

于此，各部门相互配合，加强对重点领域的风险监测和防范。在地方政府融资平台贷款清理上实行“降旧控新”，提高现金流覆盖率，有效缓解释放平台贷款风险。密切防范房地产行业的潜在风险。加强表外业务风险防范和管理，各金融机构理财业务发展逐步规范，信息披露、风险提示、资本和拨备计提均有所改进。重庆建立防范区域金融风险工作机制，督促各金融机构加强融资平台、房地产和产能过剩行业贷款风险防范。福建妥善处理多家返利购物网站资金链断裂、企业崩盘并引发群众排队取现等事件，维护金融稳定。青海健全政府、金融监管部门和金融机构协调联动的金融风险防范处置机制，切实加强金融业的风险防范工作。河北将防范和打击非法集资纳入对各地社会管理综合治理目标考核体系，逐年进行考核，并研发涉嫌非法集资监测系统，实现了关口前移。

第二部分 区域经济运行情况

2012年，中国经济总体运行平稳，前三个季度经济增速有所放缓，四季度以来，在国内稳增长政策效应逐步显现以及外需略有改善等因素带动下，经济出现企稳回升态势。区域发展更趋协调、均衡，东部地区战略性新兴产业、服务业快速发展，产业转型升级稳步推进；中西部地区城镇化和产业承接步伐加快，经济保持较快发展；东北振兴战略实施效果显著，工业支撑作用增强。2012年，东部、中部、西部和东北地区分别实现地区生产总值29.6万亿元、11.6万亿元、11.4万亿元和5.0万亿元，地区生产总值加权平均增长率分别为9.3%、11.0%、12.5%和10.2%。中部和西部地区生产总值占比稳步上升，分别较上年提高0.1个和0.6个百分点（见表12）。

表 12 2012 年各地区生产总值比重和增长率

单位：%

	占比		加权平均增长率	
		比上年增减		比上年增减
东部	51.3	-0.7	9.3	-1.2
中部	20.2	0.1	11.0	-1.8
西部	19.8	0.6	12.5	-1.6
东北	8.7	0.0	10.2	-2.3

注：各省份地区生产总值加权平均增长率为10.3%，比国家统计局公布的国内生产总值增速（7.8%）高2.5个百分点。

数据来源：《中国统计摘要》，中国人民银行工作人员计算。

一、消费、投资、净出口和政府支出

2012年，最终消费、资本形成和净出口对经济增长的贡献率分别为51.8%、50.4%和-2.2%，消费对经济增长的贡献继续超过投资。

（一）城乡居民收入增长较快，消费需求平稳增长

2012年，在就业形势稳定、国家各项惠民政策等积极因素推动下，各地区城乡居民收入实现较快增长。全年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和农村居民人均纯收入分别达到24564.7元和7916.6

元，扣除价格因素，分别实际增长9.6%和10.7%，农村居民人均纯收入实际增速连续第三年快于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速。

各地区城镇居民收入差距进一步缩小，中部、西部及东北地区收入增长较快。2012年，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超过2万元的省份由上年的11个增加到23个，其中，中部、西部及东北地区省份由3个增加到13个。中部、西部及东北地区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速连续两年快于东部地区，全国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速前10位的省（自治区、直辖市）有6个来自西部。2012年，中部、西部和东北地区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水平分别是东部地区的67.1%、65.2%和67.0%（见表13）。

西部地区农村居民人均纯收入增长15.1%，增速跃居各地区之首（见表14）。其中，11个省（自治区）增速超过14%，新疆、西藏和青海增长最快，比上年分别增长17.5%、16.6%和16.4%。中部、西部和东北地区农村居民人均纯收入分别是东部地区的56.9%、47.3%和68.3%，地区收入差距进一步缩小。农村居民人均纯收入超过6千元的省份由上年的21个增加到25个。

表 13 2012 年各地区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单位：元，%

	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各地区与东部之比	
		加权平均增长率		比上年增减
东部	30812.9	11.9	100.0	-
中部	20660.4	13.0	67.1	0.9
西部	20082.2	13.3	65.2	1.0
东北	20641.6	13.4	67.0	1.1

数据来源：《中国统计摘要》，中国人民银行工作人员计算。

表 14 2012 年各地区农村居民人均纯收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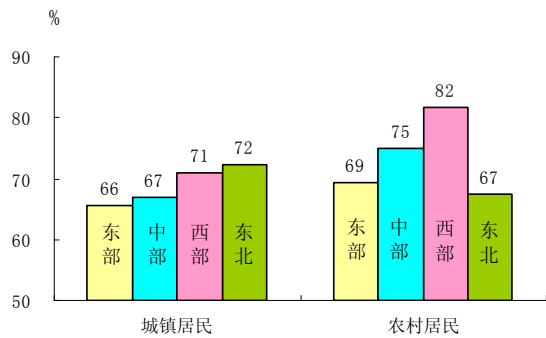
单位：元，%

	农村居民人均纯收入		各地区与东部之比	
		加权平均增长率		比上年增减
东部	12992.9	12.6	100.0	-
中部	7395.5	13.8	56.9	0.9
西部	6152.1	15.1	47.3	1.1
东北	8877.3	13.6	68.3	0.9

数据来源：《中国统计摘要》，中国人民银行工作人员计算。

农村居民消费倾向高于城镇居民。2012年，

各地区农村居民平均消费倾向为 74.6%，比城市居民高 6.7 个百分点。分地区看，东部地区城镇居民平均消费倾向最低，东北地区最高；西部地区农村居民平均消费倾向最高，东北地区最低（见图 6）。与上年相比，各地区城镇居民消费倾向均出现不同程度下降；东部和西部地区农村居民消费倾向保持不变，中部地区略有提升，东北地区农村居民消费倾向比上年下降 2 个百分点。



数据来源：《中国统计摘要》，中国人民银行工作人员计算。

图 6 2012 年各地区居民平均消费倾向

消费需求保持平稳增长。2012 年，在国家扩大内需政策及居民收入稳定增长等因素作用下，消费需求平稳增长，全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为 21.0 万亿元，比上年增长 14.3%，扣除价格因素，实际增长 12.1%。通讯器材、家具类、建筑及装潢材料类等热点商品消费增长较快。网络销售成为发展最快的业态之一，全年销售额突破 1 万亿元。分城乡看，全年城镇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 14.3%，增速比乡村消费品零售总额低 0.2 个百分点。分地区看，中部、西部及东北地区占全国消费品零售总额的比重均有所上升，东部地区占比和增速持续下降（见表 15）。

表 15 2012 年各地区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比重和增长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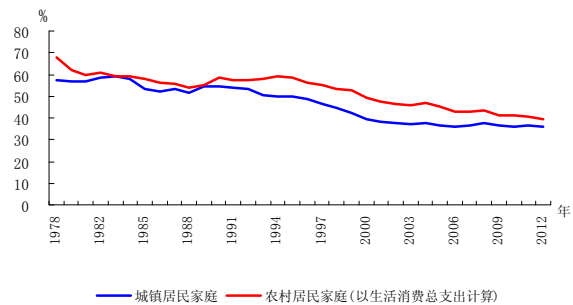
单位：%

	占比		加权平均增长率	
	占比	比上年增减	比上年增减	比上年增减
东部	52.6	-0.5	13.7	-2.8
中部	20.3	0.2	15.8	-2.2
西部	17.8	0.2	16.0	-2.2
东北	9.3	0.1	15.8	-1.7

数据来源：《中国统计摘要》，《中国经济景气月报》，中国人民银行工作人员计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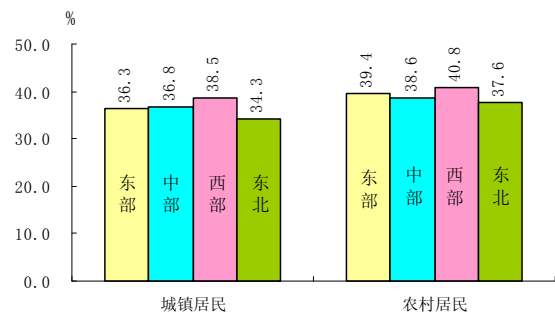
城乡居民恩格尔系数呈下降趋势。在消费结构升级的推动下，食品支出比重稳步下降。2012 年，城镇居民恩格尔系数为 36.2%，较上年略降

0.1 个百分点；农村居民恩格尔系数为 39.3%，较上年下降 1.1 个百分点（见图 8）。分地区看，西部地区恩格尔系数最高，东北地区恩格尔系数最低（见图 8）。



数据来源：《中国统计摘要》，中国人民银行工作人员计算。

图 7 1978~2012 年城乡居民家庭恩格尔系数变动趋势



数据来源：《中国统计摘要》，中国人民银行工作人员计算。

图 8 2012 年各地区恩格尔系数

（二）固定资产投资平稳较快增长，第三产业投资占比进一步提升

2012 年，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 37.5 万亿元，比上年增长 20.3%，扣除价格因素，实际增长 19.0%，实际增速比上年提高 3.1 个百分点。其中，固定资产投资（不含农户）36.5 万亿元，增长 20.6%。2012 年三次产业固定资产投资（不含农户）增速分别为 32.2%、20.2%和 20.6%。第三产业投资占比进一步提升，超过第二产业 10.5 个百分点。分地区看，中部、西部和东北地区固定资产投资（不含农户）增速继续高于东部地区，东北地区增速继续位居各地区首位（见表 16）。中部、西部和东北地区固定资产投资（不含农户）占全国的比重进一步提升，分别比上年提高 1.0 个、0.9 个和 0.6 个百分点。分省份看，贵州、新疆、吉林、黑龙江、甘肃、江西 6 个省（自治区）的固定资产投资（不含农户）增速超过 30%，北京、天津、上海、广东、内蒙古 5 个省（自治区、直辖市）

固定资产投资（不含农户）增速低于 20%。

民间投资保持较快增长，2012 年同比增长 24.8%，高于全部投资增速 4.5 个百分点；全年民间投资占固定资产投资（不含农户）的比重达到 61.4%，比上年提高 3.2 个百分点。

表 16 2012 年各地区固定资产投资（不含农户）比重和增长率

单位：%

	占比		加权平均增长率	
		比上年增减		比上年增减
东部	41.2	-0.7	18.9	-1.7
中部	23.6	1.0	25.7	-2.5
西部	23.9	0.9	24.9	-4.5
东北	11.2	0.6	26.8	-4.2

数据来源：《中国经济景气月报》，中国人民银行工作人员计算。

（三）中西部地区外贸保持较快增长，东部地区海外投资稳步推进

2012年，受欧债危机等因素影响，中国外贸进出口增速总体呈现回落态势。全年进出口总值 3.9 万亿美元，同比增长 6.2%，增速较上年回落 16.3 个百分点。从进出口结构看，机电产品、劳动密集型产品出口稳定增长，能源和资源性产品进口量增加。分地区看，在外向型企业内迁及外商投资规模不断扩大的推动下，中部、西部地区外贸保持快速增长，进出口总额分别增长 18.8% 和 28.5%，全国进出口增速前十位的省（自治区、直辖市）全部位于中西部地区（见表 17、表 18）。在传统出口市场外需疲软的形势下，各地区继续实施多元化战略，大力拓展新兴市场，积极培育周边市场。2012 年，中国对东盟、俄罗斯和南非出口分别增长 20.1%、13.2% 和 14.7%，增速比上年分别高 12.2 个、5.3 个和 6.8 个百分点。

表 17 2012 年各地区出口总额比重和增长率

单位：%

	占比		加权平均增长率	
		比上年增减		比上年增减
东部	83.0	-2.5	4.9	-13.1
中部	5.9	1.0	33.4	-16.3
西部	7.3	1.6	46.7	-14.6
东北	3.8	-0.1	8.1	-7.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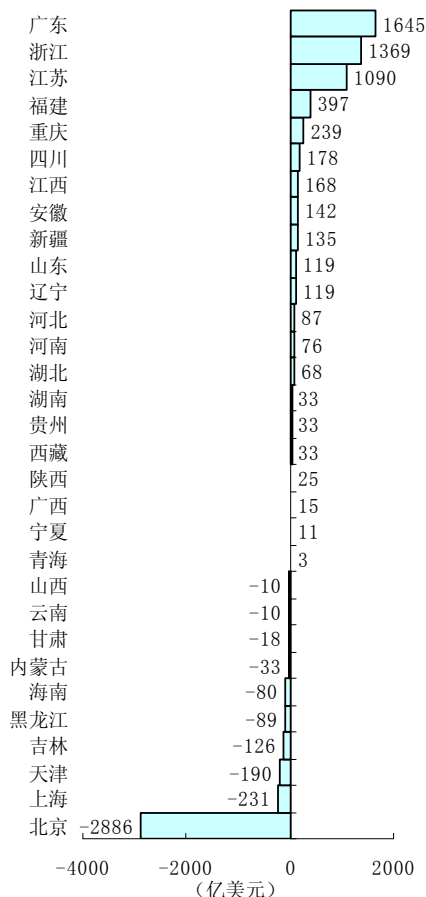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中国经济景气月报》，中国人民银行工作人员计算。

表 18 2012 年各地区进口总额比重和增长率

单位：%

	占比		加权平均增长率	
		比上年增减		比上年增减
东部	86.3	-0.6	3.9	-20.1
中部	4.0	0.0	13.2	-21.0
西部	4.8	0.4	22.2	-16.0
东北	4.8	0.1	6.3	-43.6

数据来源：《中国经济景气月报》，中国人民银行工作人员计算。



数据来源：《中国经济景气月报》。

图 9 2012 年各地区进出口差额

贸易顺差有所扩大，经常项目收支继续保持基本平衡。分地区看，2012 年东部、中部和西部地区分别实现贸易顺差 1320 亿美元、477 亿美元和 611 亿美元，比上年分别增加 229 亿美元、244 亿美元和 292 亿美元；东北地区保持贸易逆差状态，全年贸易逆差 96 亿美元，比上年增加 5 亿美元。分省份看，北京、上海、天津、吉林等 10 个省（自治区、直辖市）为贸易逆差，逆差规模与上年基本持平。货物贸易顺差较快增长，服务贸易逆差进一步扩大，收益项目逆差有所收窄。2012

年，经常项目顺差与国内生产总值之比为 2.3%，保持在国际公认的合理范围之内。

各地区实际利用外资规模增速均有所回落。2012 年，全国非金融领域新批外商直接投资企业 24925 家，实际使用外商直接投资金额 1117 亿美元。外资利用质量不断改善，信息传输、计算机服务和软件业利用外商直接投资增长最快，同比增长 24.4%。分地区看，中部地区实际利用外资增长最快，占全国的比重进一步提高（见表 19）。分省份看，西藏、贵州、安徽 3 个省（自治区）实际利用外资增长最快。辽宁、吉林第二产业实际利用外资增长较快。云南、贵州、新疆等西部省份外商直接投资领域逐步向第三产业拓展，其中，云南第三产业实际利用外资占比达到近七成。

表 19 2012 年各地区实际利用外资比重和增长率

单位：%

	占比		加权平均增长率	
		比上年增减		比上年增减
东部	55.9	-1.3	12.4	-1.9
中部	17.6	1.6	21.0	-12.9
西部	13.2	-0.5	8.0	-42.6
东北	13.2	0.2	11.6	-5.9

数据来源：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中国人民银行工作人员计算。

各地区“走出去”步伐进一步加快。2012 年，在世界经济增长总体乏力的情况下，对外投资逆势上扬并稳步增长，全国累计实现非金融类对外直接投资 772 亿美元，同比增长 28.6%，增速比上年提高 26.8 个百分点。东部地区仍是对外投资的主力。分省份看，广东、山东、江苏、辽宁、浙江等对外直接投资继续位居前列。跨国并购投资日益成为对外投资的重要方式，2012 年以并购方式实现的直接投资金额达 426.2 亿美元，在对外投资总额中的比重为 55.2%，比上年提高 18.2 个百分点。对外投资行业分布更趋多元化，商业服务、文化娱乐等行业投资快速增长，租赁和商务服务业投资占比达 49%。

跨境人民币结算业务全面推开。全年累计办理跨境贸易人民币结算业务 2.9 万亿元，同比增长 41%。其中，货物贸易结算金额占同期海关货物进出口总额的 8.4%，比上年上升 1.8 个百分点。跨境人民币收付平衡状况进一步改善，结算收付比由上年的 1:1.7 上升至 1:1.2。跨境人民币直接投资结算业务快速发展，全年累计办理人民币跨境直接投资结算业务 2840.2 亿元，增长 156.2%。

人民币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RQFII）境内证券投资规模逐步扩大，全年共批准 RQFII 28 家，人民币投资额度 563 亿元。安徽、重庆、甘肃、贵州、江西跨境人民币结算金额增长 3 倍以上，福建、湖北跨境人民币结算业务基本实现在银行机构、业务品种和外经贸重点企业的全覆盖，黑龙江中俄本币结算业务中人民币结算金额首次超过卢布，广东率先开展经常项目下个人跨境人民币双向业务，深圳前海获准开办跨境人民币贷款业务。

（四）中西部地区财政收入增速相对较高，各地区重点增加民生领域财政投入

2012 年，受经济增长放缓、实施结构性减税政策等因素影响，全国财政收入增速有所放缓，全年公共财政收入 11.7 万亿元，同比增长 12.8%，增速比上年回落 12.2 个百分点。全年税收收入同比增长 12.1%，增速比上年回落 10.5 个百分点。分地区看，各地区地方本级财政收入增速较上年均有所下降，降幅均超过 10 个百分点，中部、西部地区财政收入增速高于其他区域，占全国财政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分别提高 0.9 个和 0.3 个百分点（见表 19）。分省份看，西藏、贵州、江西 3 个省（自治区）的财政收入增长最快；地方本级财政收入超过 3000 亿元的省份集中在东部和东北地区，其中辽宁省首次突破 3000 亿元。

2012 年，各地区继续落实积极的财政政策，支出结构更趋均衡。全年公共财政支出 12.6 万亿元，同比增长 15.1%，重点增加了对保障性安居工程、农业水利、节能环保等民生领域的投入。分地区看，中部、西部地区财政支出占全国比重继续提高，增速连续两年高于东部及东北地区（见表 20）。分省份看，财政支出增速超过 20% 的省（自治区、直辖市）集中在西部地区。贵州省的一般公共服务、教育、农林水务、社会保障和就业、医疗卫生方面的支出占财政总支出的 62.5%。云南省教育、社会保障和就业、农林水事务医疗卫生支出保持快速增长，支出额占财政总支出的 53.1%。

表 20 2012 年各地区财政收入和财政支出情况

单位：%

	地方本级财政收入				地方本级财政支出			
	占比		加权平均增长率		占比		加权平均增长率	
	比上年增减	比上年增减	比上年增减	比上年增减	比上年增减	比上年增减	比上年增减	
东部	53.5	-1.3	13.8	-11.3	39.1	-0.6	12.6	-9.6
中部	16.9	0.9	21.6	-11.3	21.1	0.3	17.8	-9.2
西部	20.9	0.3	20.8	-16.3	30.2	0.4	18.0	-10.4
东北	8.7	0.1	18.2	-15.3	9.5	-0.2	14.5	-8.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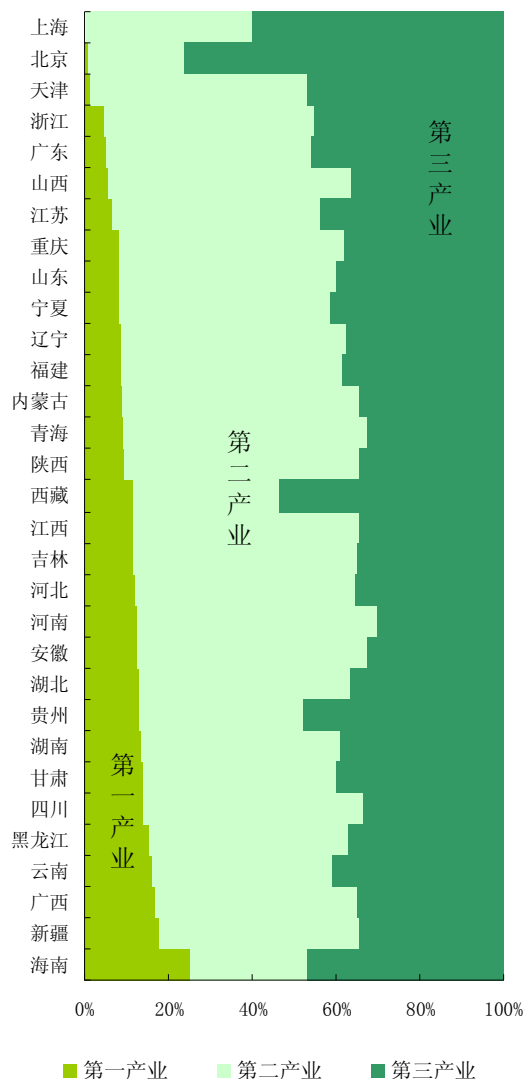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中国人民银行工作人员计算。

二、产出和供给

2012 年，全国三次产业平稳发展，结构更趋优化。第一产业稳步发展，第三产业的比重进一步提高。分地区看，东部地区第三产业比重比上年提高 1.3 个百分点，中部和西部第二产业增速分别比各地区平均水平高 1.1 个和 3.4 个百分点，东北地区第一产业增速比各地区平均水平高 0.8 个百分点（见图 10）。

（一）粮食生产实现“九连增”，农业发展方式加快转变

各地区农业生产稳步发展。2012 年，全国农业气候条件总体良好，没有发生大范围的旱涝灾害，各地农业保持较高增速。东部、中部、西部和东北地区农业增加值分别增长 4.1%、4.5%、5.9% 和 5.7%，占全国的比重分别为 35.0%、26.8%、27.4% 和 10.8%，西部和东北地区占比较上年均提高 0.5 个百分点（见表 21）。分省份看，山东、河南、江苏、四川、河北、湖南农业增加值均超过 3000 亿元，贵州、新疆、甘肃、云南、黑龙江、海南农业增加值增速均超过 6.0%。



数据来源：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中国人民银行工作人员计算。

图 10 2012 年各省份三次产业结构

粮食等主要农产品全面增产，市场供应充足。2012 年，大部分农区气候条件较好，粮食作物单产提高，多数地区粮食播种面积保持稳定或略有增长。全年全国粮食产量达到 58957 万吨，比上年增长 3.2%，实现了连续九年增产，其中，主产区增产较多，13 个主产省（区）粮食产量合计为 44610 万吨，增产量占全国总增产量的 64.7%。主要粮食品种中，玉米跃升为第一大粮食品种。畜牧业稳步发展，全年肉类总产量 8384 万吨，比上年增长 5.4%。棉花、油料、糖料等经济作物全面增产。

表 21 2012 年三次产业的地区分布和各地区三次产业的比重、增长率

单位：%

	东部	中部	西部	东北	地区合计
三次产业的地区分布					
第一产业	35.0	26.8	27.4	10.8	100.0
第二产业	49.2	21.6	20.1	9.1	100.0
第三产业	57.4	17.1	17.6	7.9	100.0
各地区三次产业的比重					
第一产业	6.2	12.0	12.6	11.3	9.1
第二产业	47.9	53.3	50.9	51.9	49.9
第三产业	45.9	34.7	36.6	36.8	41.0
地区生产总值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各地区三次产业的增长率					
第一产业	4.1	4.5	5.9	5.7	4.9
第二产业	9.8	12.6	14.9	10.9	11.5
第三产业	9.4	10.5	11.1	10.4	10.0
地区生产总值	9.3	11.0	12.5	10.2	10.3

注：各省份三次产业加权平均增长率分别比国家统计局公布的三次产业增长率高 0.4 个、3.4 个和 1.9 个百分点。数据来源：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中国人民银行工作人员计算。

农业生产结构逐步优化升级。各地农产品加工业快速发展，农业产业化水平显著提升。福建省规模以上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达 1.1 万家，带动全省 57% 的农户发展生产。广东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达到 2500 家，销售收入突破 2200 亿元，带动农户 400 多万户。四川现代农业产业基地面积达到 2950 万亩，各类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达 8238 家，农民专业合作社经济组织发展到 28677 个。湖北农产品加工业产值突破 9000 亿元，食品工业成为第一大支柱产业。云南高原特色农业产业快速发展，种植结构不断优化，特色经济作物增效显著，咖啡、橡胶、茶叶、烟叶、甘蔗等种植面积和产量均居全国前列。

强农惠农政策继续实施。2012 年，中央进一步加大对粮食生产的扶持力度，继续开展全国粮食稳定增产行动，扩大农业“四补贴”规模，提高并及早公布小麦、水稻最低收购价，释放鼓励粮食生产的积极政策信号。首次实施“农业防灾减灾稳产增产关键技术补助政策”，使增产关键技术落实到位。农业基础设施支撑作用不断提升。吉林省主要农作物耕种收全程农机化作业水平达到 69.6%，高出全国平均水平 12.6 个百分点。山东省农田有效灌溉面积达到 499.7 万公顷。农业科技服务能力进一步增强。新疆农作物良种覆盖率达到 95%，高产、优质、高效农牧业发展势头强劲。安徽农业机械化率 64.6%，农业科技贡献率为 55.5%，分别比上年提高 2.6 个和 1.5 个百分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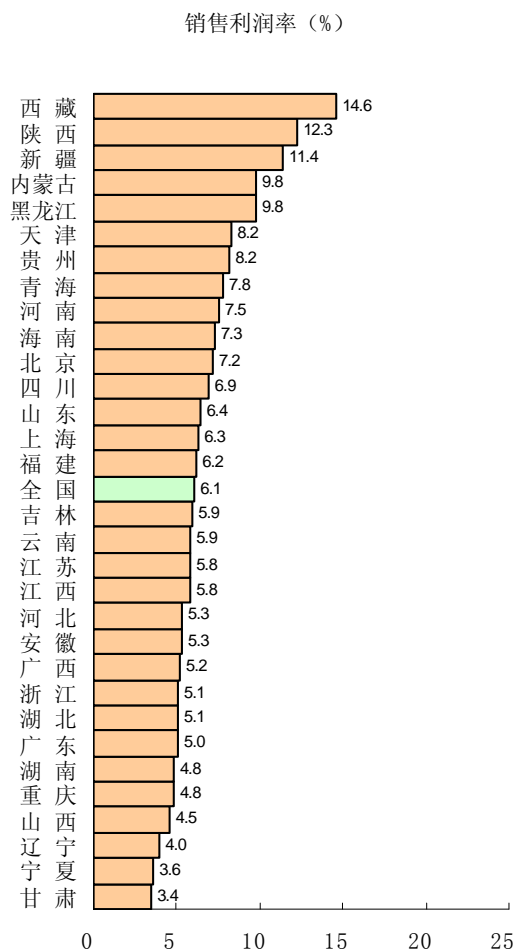
（二）区域间产业转移加快，工业生产区域协调性进一步增强

2012 年，全国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按可比价格计算比上年增长 10.0%，增速回落 3.9 个百分点。工业增速从 2011 年下半年开始呈现放缓趋势，随着中央“稳增长”政策的有效实施，2012 年下半年以来，积极因素有所增多，工业同比增速自 8 月之后逐步回升，工业生产呈现企稳态势。

工业生产区域协调性进一步增强。2012 年，东部、中部、西部和东北地区工业增加值分别增长 9.8%、12.6%、14.9% 和 10.9%，西部和中部地区增速明显快于东部地区。中部、西部地区占全国工业增加值的比重分别为 21.6% 和 20.1%，较上年分别提高 0.3 个和 0.6 个百分点，中部、西部地区对全国工业经济增长的拉动作用有所提升。区域间产业转移加快。湖南对接“长三角”首次签约项目投资总额达 75.4 亿元，全年承接产业转移项目 3079 个，转移企业新增税收 37.9 亿元，新增就业人员 33.5 万人。甘肃出台承接产业转移扶持政策，全省续建、新建承接产业转移项目 985 项，全年引进到位资金 1432.1 亿元。

2012 年 10 月份以来，全国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利润增速有所加快，全年实现利润 5.6 万亿元，同比增长 5.3%。分地区看，东部、中部、西部和东北地区工业企业利润分别增长 5.1%、5.2%、6.9% 和 3.3%。全国工业企业平均销售利润率为 6.1%，比上年下降 0.4 个百分点。天津、河南等 15 个省份工业企业销售利润率高于全国平均水平（见图 11）。2012 年，全国规模以上工业企业产销率达到 98.0%，比上年低 0.5 个百分点。

各地工业结构调整升级加快。天津市高端装备制造、新一代信息技术、节能环保等国家级新型工业化示范基地达到 6 个，产业聚集效应进一步显现。上海市战略性新兴产业实现较快发展，新一代信息技术、高端装备制造等七大领域重点项目加快推进，大规模集成电路、物联网、云计算等 15 个专项工程启动实施。山东自主创新能力不断增强，国家超级计算济南中心、海洋科考船、济南国家新药研发综合大平台等项目基本建成。广东形成新型显示、软件、生物医药、新材料、新一代通信和半导体照明 6 个产值超千亿元的新兴产业集群。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中国经济景气月报》，中国人民银行工作人员计算。

图 11 2012 年各省份工业企业平均销售利润率

（三）第三产业比重提高，现代服务业加快发展

2012 年，第三产业发展态势良好，第三产业增加值比上年增长 8.1%，占国内生产总值的比重比上年提高 1.2 个百分点。分地区看，东部、中部、西部和东北地区第三产业增加值加权平均增长率分别为 9.4%、10.5%、11.1%和 10.4%。31 个省（自治区、直辖市）中，29 个省份第三产业增加值占地区生产总值的比重有所上升，增速加快的省份有 14 个。

各地现代服务业快速发展。天津全年服务外包执行额 12.3 亿美元，比上年增长 1 倍。江苏服务业区域特色显著，苏南电子商务、服务外包、文化创意等现代服务业加快集聚。河南省金融业增加值首次突破千亿元大关，比上年增长

17.5%。国内首个网商产业园落户重庆，助推全市电子商务交易额增长四成。全球服务外包前 100 强企业中，有 21 家落户成都，服务业已成四川省利用外资主导产业。陕西文投艺术品投资基金成立，文化产业已成为全省最具优势和潜力的服务行业之一。湖南省张家界国家旅游综合改革试点稳步推进，全省旅游产业总收入达 2234.1 亿元，实现三年翻番。

各地支持服务业加快发展的政策举措成效显著。上海“营改增”试点推动以服务经济为主的产业结构加快形成，2012 年第三产业占全市生产总值的比重达到 60%，比上年提高 2.1 个百分点。山东两个国家级服务业改革试点项目⁹进展顺利，11 个省级综合改革试点全面推进。辽宁省成为现代服务业综合试点省份，全年实现服务业增加值 9306.8 亿元，比上年增长 9.9%，增速 9 年来首次超过 GDP，10 年来首次高于第二产业。

三、各地区生态文明建设

2012 年，各地区把发展节能环保产业、节能减排及循环经济作为推进生态文明建设、促进产业结构调整、转变经济增长方式的重要手段，节能减排、节能降耗工作取得一定成效。广东省碳排放交易试点工作全面启动，广州和深圳市碳排放权交易所正式揭牌。青海省《三江源国家生态保护综合试验区总体方案》获得国务院批准实施，正式上升为国家战略，三江源一期工程完成年度投资 15.4 亿元，沙化土地治理等 8 项工程全部完成。贵州成立了“生态文明贵阳国际论坛”，搭建生态文明建设国际交流平台。

各地区能耗稳步下降。2012 年，各地区加大产业结构调整力度，工业能耗稳步下降。全年能源消费总量 36.2 亿吨标准煤，全国万元 GDP 能耗下降 3.6%。天津市积极发展可再生能源，全市万元 GDP 能耗比上年下降 4%，规模以上工业单位增加值能耗下降 13.2%。河北省大力实施“3255”循环经济示范工程¹⁰，全年规模以上工业单位增加值

⁹ 分别是济南“五大区域性服务业中心”建设和青岛“六大产业”改革试点项目。济南“五大区域性服务业中心”指区域性信息服务中心、现代物流中心、金融服务中心、文化旅游中心和商务会展中心；青岛“六大产业”指金融、现代物流、旅游、科技、信息和文化创意。

¹⁰ “3255”循环经济示范工程：河北省力争到“十二五”末，建设 3 个循环经济示范市、20 个示范县（市）、50 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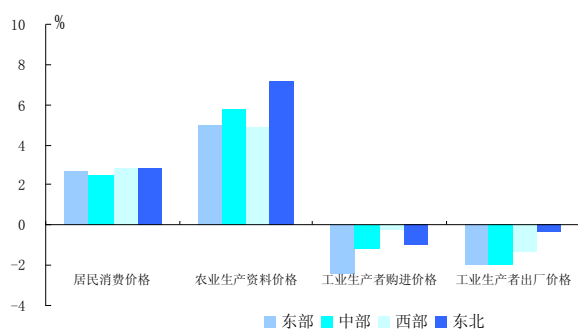
能耗比上年下降 9.8%，降幅同比扩大 3.1 个百分点；安徽省加速淘汰小煤炭、小钢铁、小水泥产能，全年规模以上工业单位增加值能耗下降 9.6%，主要污染物减排超额完成年度任务。

生态保护力度不断加大。七大水系的 571 个水质监测断面中，I~III 类水质断面比重为 63.9%，比上年提高 7.6 个百分点。近岸海域 301 个海水水质监测断面中，达到国家一、二类海水水质标准的监测点占比 69.4%，比上年提高 6.6 个百分点。全年完成造林面积 601 万公顷，其中人工造林 410 万公顷。林业重点工程完成造林面积 274 万公顷，占全部造林面积的 45.6%。

也要看到，2012 年以来多次出现持续大范围雾霾天气，水污染、土壤污染、食品安全等问题比较突出，生态文明建设的任务仍很艰巨。

四、价格和劳动力成本

2012 年，主要价格指标延续回落走势，9 月份以后，经济缓中趋稳势头进一步明显，主要价格指标有所回升。全年居民消费价格上涨 2.6%，工业生产者出厂价格下降 1.7%，工业生产者购进价格下降 1.8%，农业生产资料价格上涨 5.6%。分地区看，居民消费价格涨幅地区差异较小；东部地区工业生产者购进价格降幅最大；东部、中部地区工业生产者出厂价格降幅较大；东北地区农业生产资料价格涨幅最大（见图 12）。



数据来源：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中国人民银行工作人员计算。

图 12 2012 年各地区各类价格同比涨幅

居民消费价格涨幅明显回落。2012 年，全国居民消费价格涨幅比上年回落 2.8 个百分点。居

民消费价格涨幅地区差异较小，东部、中部、西部和东北地区涨幅分别为 2.7%、2.5%、2.9%和 2.8%，其中新疆、西藏、北京等 8 个省份涨幅居前，上涨均超过 3%。

工业生产价格下降。2012 年，受全球经济复苏乏力、国内外需求增长放缓、部分行业产能过剩等多重因素影响，全国工业生产者出厂价格比上年下降 1.7%。分地区看，东部、中部、西部和东北地区降幅分别为 2.0%、2.0%、1.4%和 0.3%。受能源和国际大宗商品价格总体下跌、企业去库存等因素影响，全国工业生产者购进价格比上年下降 1.8%。分地区看，东部、中部、西部和东北地区降幅分别为 2.5%、1.2%、0.3%和 1.0%。在 31 个省（自治区、直辖市）中，22 个省份工业生产者出厂价格和工业生产者购进价格下降，13 个省份工业生产者出厂价格降幅大于工业生产者购进价格，其中山西、宁夏和甘肃两项价格降幅差异较大，分别达到 3.6 个、2.1 个和 1.9 个百分点。

农产品生产价格涨幅低于农业生产资料价格涨幅。2012 年，粮食等主要农产品全面增产，市场供应充足，价格总体稳定。农产品生产价格同比上涨 2.7%，涨幅比上年回落 13.8 个百分点；农业生产资料价格同比上涨 5.6%，涨幅比上年回落 5.7 个百分点。分地区看，东部、中部、西部和东北地区农业生产资料价格涨幅分别为 4.9%、5.8%、4.9%和 7.2%。分省份看，全国所有省份的农业生产资料价格均表现为上涨，15 个省份涨幅超过 5%，最高的青海省涨幅达 8.7%，主要受产品畜、化肥和农业生产服务价格涨幅较大影响。

就业人员工资较快增长，最低工资标准持续提高。2012 年全国城镇非私营单位就业人员年平均工资为 46769 元，同比增长 11.9%，扣除物价因素，实际增长 9.0%。分地区看，西部地区增长率最高，增幅高出全国平均水平 1.2 个百分点（见表 22）。2012 年全国城镇私营单位就业人员年平均工资为 28752 元，同比增长 17.1%，扣除物价因素，实际增长 14.0%。分地区看，东部城镇私营单位就业人员年平均工资及其增长率均高于其他地区（见表 23）。各地区城镇私营单位就业人员年平均工资增幅均高于非私营单位就业人员年平均工资增幅，东部地区增速差距最大，东北地区差距最小。全年共有 25 个省份调整了最低工资标准，平均增幅达 20.2%；23 个省份发布了 2012 年工资指导价，基准线提高幅度多在 14%以上。河南省全

示范园区和企业、滚动实施 50 个示范项目。

年企业用工成本普遍上涨 10%-30%。北京市最低工资标准比上年提高 8.6%；浙江省最低月工资标准调整为 1470 元、1310 元、1200 元和 1080 元四档，最高档增幅为 12.2%；山东省城镇最低工资标准平均上调 16%。

表 22 2012 年各地区城镇非私营单位就业人员年平均工资

单位：万元，%

	职工平均工资		加权平均增长率	
		比上年增减		比上年增减
全国	4.7	0.5	11.9	-
东部	5.3	0.5	10.9	-
中部	4.0	0.4	12.3	-
西部	4.2	0.5	13.1	-
东北	3.9	0.4	12.8	-

注：2012 年起，国家统计局对外公布各地区城镇非私营单位就业人员年平均工资。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网站，中国人民银行工作人员计算。

表 23 2012 年各地区城镇私营单位就业人员年平均工资

单位：万元，%

	职工平均工资		加权平均增长率	
		比上年增减		比上年增减
全国	2.9	0.4	17.1	-1.2
东部	3.2	0.5	17.8	-0.2
中部	2.4	0.3	14.9	-5.0
西部	2.6	0.4	17.7	-2.0
东北	2.5	0.3	14.3	-4.5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网站，中国人民银行工作人员计算。

资源性产品价格改革继续推进。2012 年，国家解除对发电用煤的临时价格干预措施，取消对合同电煤价格涨幅和市场交易电煤最高限价的有关规定，电煤由供需双方自主协商定价。各地区积极稳妥推进水、电、气等价格改革，进一步理顺了资源性产品价格形成机制。湖北在全省范围实施阶梯电价。四川省推进天然气价格形成机制改革，实行天然气综合价格。山西省积极推进居民生活用水阶梯式计价改革，对高耗能、高污染等企业实行差别水价政策，规范污水处理收费行为。

五、主要行业发展

（一）房地产销售增速有所下降，保障性安居工程建设力度加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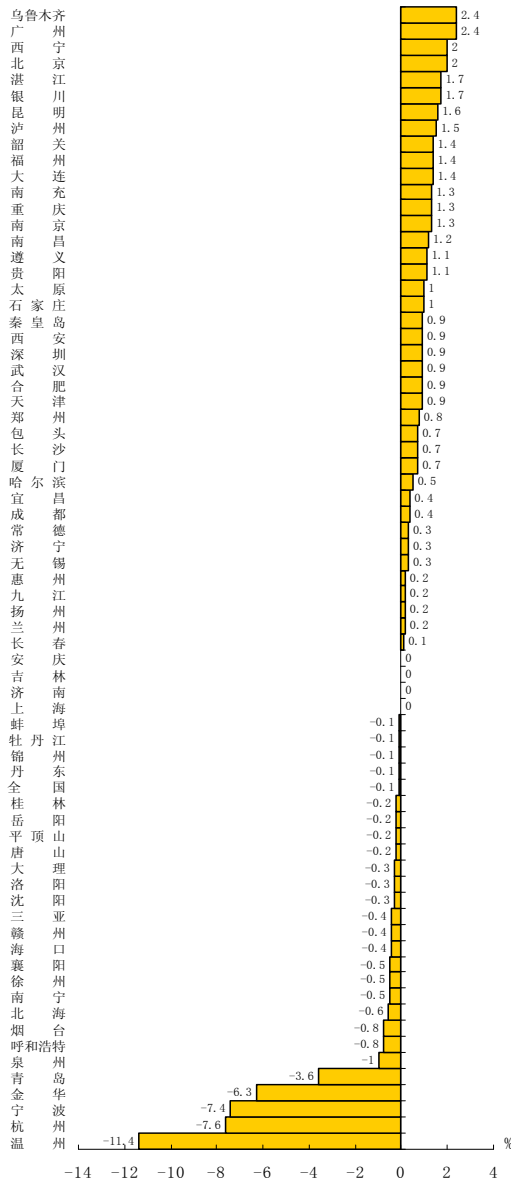
2012 年，为促进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

国家坚持房地产宏观调控政策不动摇，通过严格实施差别化住房信贷政策、税收政策和限购措施，抑制投资投机性需求，支持合理自住用房需求；加大保障房建设力度，增加市场有效供给。房价同比上涨城市个数先降后升，商品房销售增速有所下降，房地产开发投资增速继续回落，保障性安居工程建设快速推进，房地产贷款增速整体回落，金融对保障性住房建设的支持力度进一步增强。

房价同比上涨城市个数自年初逐步回落，11 月份后有所增加。12 月份，全国 70 个大中城市中，新建商品住宅价格同比上涨的有 40 个，比 1 月减少 13 个，但比 10 月增加 28 个（见图 13）。少数一线城市房价上涨压力增大，受库存压力增大及前期涨幅较快影响，部分二、三线城市销售相对缓慢，房价出现一定幅度下降。

商品房销售增速较上年有所下降。2012 年，全国商品房销售面积 11.1 亿平方米，同比增长 1.8%，比上年回落 2.6 个百分点；商品房销售额 6.4 万亿元，同比增长 10%，比上年回落 1.1 个百分点。各地区销售面积增速差异较大，东部地区商品房销售面积 4.4 亿平方米，同比增长 5.2%；中部地区商品房销售面积 2.4 亿平方米，同比增长 1.2%；东北地区商品房销售面积 1.5 亿平方米，同比增长 12.9%；西部地区商品房销售面积 2.8 亿平方米，同比下降 3.9%，其中内蒙古、青海、新疆、河北下降幅度超过 10%。

房地产开发投资增速继续回落。2012 年，全国共完成房地产开发投资 7.2 万亿元，同比增长 16.2%，增速比上年回落 11.9 个百分点。分地区看，西部地区增长最快，全年房地产投资增速为 24.3%，占全国房地产投资的比重为 21.6%；东部、中部和东北地区房地产开发投资分别增长 13.4%、18.6%和 20.4%。分省份看，北京、上海、河北、吉林、内蒙古、广西六个省（自治区、直辖市）房地产开发投资增速低于 10%，其中，内蒙古同比下降 18.8%（见表 24）。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中国景气月报》。

图 13 2012 年 12 月房屋销售价格同比涨幅

表 24 2012 年各地区房地产开发投资比重和增长率

单位：%

	占比		加权平均增长率	
		比上年增减		比上年增减
东部	48.9	-1.5	13.4	-13.5
中部	18.0	0.5	18.6	-5.0
西部	21.6	0.6	24.3	-8.5
东北	11.6	0.5	20.4	-11.0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中国经济景气月报》，中国人民银行工作人员计算。

房地产开发资金增速放缓。2012 年，全国房

地产开发企业资金来源 9.7 万亿元，同比增长 12.7%，增速较上年回落 4.8 个百分点。其中，国内贷款 14778 亿元，增长 13.2%；利用外资 402 亿元，下降 48.8%；自筹资金 39083 亿元，增长 11.7%；其他资金 42275 亿元，增长 14.7%。在其他资金中，定金及预收款 26558 亿元，增长 18.2%；个人按揭贷款 10524 亿元，增长 21.3%。自筹资金和定金及预收款成为房地产开发重要资金来源，两者合计占比为 68.0%，较上年提高 1.1 个百分点。

房地产金融运行平稳。2012 年，中国人民银行引导金融机构进一步落实差别化住房信贷政策，重点支持首套、自住、普通商品房购房者信贷需求，抑制投机和投资性购房需求，房地产贷款增速总体回落。年末，主要金融机构（含外资）房地产贷款余额 12.1 万亿元，增长 12.8%，较上年末回落 1.1 个百分点。分地区看，东部地区房地产贷款增速最低，全年增长 9.6%，比上年回落 1.5 个百分点；中部、西部和东北地区贷款增速高于东部地区，分别比上年回落 0.9 个、2.7 个和 3.7 个百分点；东部地区房地产贷款占全国的比重较上年回落 2.0 个百分点；中部、西部和东北地区贷款占比较上年分别提高 1.0 个、0.8 个和 0.3 个百分点（见表 25）。

表 25 2012 年各地区房地产贷款比重和增长率

单位：%

	占比		加权平均增长率	
		比上年增减		比上年增减
东部	62.3	-2.0	9.6	-1.5
中部	13.1	1.0	21.8	-0.9
西部	17.9	0.8	18.0	-2.7
东北	6.7	0.3	18.7	-3.7

数据来源：中国人民银行。

保障性安居工程建设加快推进。2012 年，中央和地方不断完善体制机制，从资金、土地、金融支持等方面全力推进保障房建设工作。全年全国共开工建设城镇保障性住房和棚户区改造住房 781 万套，基本建成 601 万套；支持农村危房改造及游牧民定居工程 572.7 万户。各地因地制宜，大胆探索，不断创新保障房建设资金筹集模式。陕西积极探索“社保基金扶持模式”和“国企增信模式”，将社保资金引入保障房建设，利用国企整体信用优势为保障房建设提供融资担保。江苏常州采取“建储并举模式”，通过收储社会房源，使得有限的资金发挥最大的保障效应。

保障性安居工程金融支持力度继续加大。2012年末,全国保障性住房开发贷款余额5710.8亿元,比年初增长45.9%,占房地产开发贷款余额的14.7%,较上年提高2.2个百分点。2012年,保障性住房开发贷款新增1796.1亿元,占同期全部住房开发贷款新增额的89.3%。金融支持保障房建设的渠道日益多元化,截至2012年末,全国各地为支持保障房建设共发行各类债券总额1029亿元;发放用于保障性住房建设的公积金贷款581亿元,通过信托、融资租赁、私募基金等融资渠道获取资金822亿元。

（二）旅游业加快转型升级，金融支持方式更趋多样

旅游业产业关联度广、经济拉动力强,是调整优化经济结构、促进发展方式转变、推动区域协调发展、改善人民生活的重要行业之一。2012年,面对复杂的国内外经济环境,旅游业保持了健康发展态势,转型升级步伐加快,逐步由观光旅游向休闲、度假旅游转变,旅游业与其他产业加快融合并不断催生出新产品、新业态。

旅游业收入平稳较快增长。2012年,旅游业实现总收入2.6万亿元,比上年增长15.3%,旅游收入占国内生产总值的比重为5.0%,较上年提高0.2个百分点。国内旅游市场发展较为稳定,全年国内旅游收入达2.3万亿元,占全部旅游收入的87.8%。出境游人次增幅达18.4%,但受国际经济不景气影响,入境游人次下降2.2%,旅游外汇收入增长3.2%。东部地区A级景区较为集中,星级饭店和旅行社数量较多,旅游市场份额显著高于中部、西部和东北地区。中、西部和东北地区旅游业基础设施不断完善,旅游产业综合竞争力进一步提高,旅游收入增速显著高于全国平均水平,尤其是西部地区旅游收入增速明显高于其他地区。

旅游服务配套设施逐步完善。交通运输基础设施不断完善,运输能力进一步提高,为旅游度假提供了便捷的交通网络。尤其是乡村公路和高速铁路建设,带动乡村旅游和城际短途旅游加快发展。满足多样化需求的旅游接待设施逐步完善,定位高端旅游消费的星级酒店数目稳步增长,各类经济型连锁酒店快速发展,农居型、公寓型等特色酒店初步兴起。自由行、游轮旅游和签证游等新型服务产品增长较快,出境游、国内游和票

务预定等传统旅行社服务项目占比下降。旅游景区发展呈现特色化、主题化特征。安徽省重点开发“皖南国际旅游文化示范区”,陕西、贵州两省借助山水生态旅游资源加大自然景观开发力度,黑龙江省积极打造一批旅游名镇景区。一批老景区加快升级改造,自然资源类、文化类、温泉度假类等主题鲜明的景区不断涌现。

旅游业转型升级步伐加快。伴随大众旅游消费市场的兴起,旅游业逐步呈现与农业、工业、文化等产业相融合的发展趋势,产业形态由观光旅游向休闲、度假旅游等转变,旅游产品更趋多样化,质量和档次明显提升。如河南省投入1500万元资金支持旅游与农业结合,带动85个乡村旅游项目建设。贵州省推动旅游与原生态民族文化融合,形成具有地域特色的苗、侗、布依等少数民族文化旅游产品。江西省结合中国革命史,打造一系列红色旅游产品。旅游产业布局由传统旅游城市为核心的“点线结构”向旅游集散中心城市为核心的“板块结构”转变。北京、上海、杭州等城市围绕游客食、住、行、游、购、娱六大需求,整合交通运输、旅行代理、信息服务等行业,组建旅游散客服务中心,提供综合型服务,形成了具有地域特色的京津唐、长三角等区域性旅游板块。旅游业发展模式由以产品开发为主向产业链构建转变。全国形成了近6千个A级旅游景区、1万多家星级饭店,大部分省区市建立起自主旅游商品研发和生产基地,旅游景区和旅游目的地城市的旅游演艺、娱乐等服务业发展较快,一批有代表性的综合性旅游集团在整个旅游产业链中发挥出资资源整合作用。

旅游业金融服务水平进一步提高。旅游业融资更趋多样,银行贷款增长较快,各类创新性信贷产品和直接融资加快发展。中国人民银行对全国31个省(自治区、直辖市)的调查数据显示,截至2012年末,旅行社、3星级以上饭店、旅游汽车公司、旅游游轮公司、景点景区建设和管理企事业单位贷款余额同比增长31.9%,增速较上年提高15.1个百分点。金融机构结合地方旅游特色资源创新个性化信贷产品支持旅游业发展。安徽省金融机构开发“非物质文化遗产贷”、“手艺保”、“徽艺贷”等信贷产品,陕西省金融机构针对餐饮企业推出“短贷宝”。各地积极推动债券、股票等直接融资手段支持旅游业发展。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中小企业集合票据等成为部分旅游企

业融资的首选工具，旅游企业上市融资力度进一步加大。中国人民银行调查数据显示，2012年，旅游业债券和股票融资额较上年翻番。旅游业支付结算服务进一步完善。旅游景区的POS系统、ATM机的布局和密度合理优化，银行卡刷卡支付范围进一步扩大，支持乡村旅游的金融服务网络逐步健全。

表 26 2012 年各地区旅游业贷款余额增速及新增额占比

单位：%

	贷款余额加权平均增长率		新增额占各项贷款比重	
		比上年增减		比上年增减
东部	27.6	15.0	1.8	1.1
中部	40.7	7.8	1.3	0.4
西部	44.2	23.2	1.2	0.7
东北	34.1	-1.7	0.8	0.2
合计	31.9	15.1	1.4	0.7

注：统计范围包括旅行社、3 星级以上饭店、旅游汽车公司、旅游游轮公司、景区景区建设和管理企事业单位。
数据来源：中国人民银行上海总部、各分行、营业管理部、省会（首府）城市中心支行。

六、主要经济圈发展

2012 年，面对复杂的国际经济形势和自身结构调整的要求，长三角、珠三角、京津冀经济圈¹¹加快转变经济发展方式，努力提高自主创新能力，区域经济金融一体化进程加快，经济保持平稳健康发展。

经济平稳增长，产业结构继续优化。2012 年，长三角、珠三角、京津冀经济圈实现地区生产总值 21.4 万亿元，加权平均增长率为 9.4%。从产业结构看，服务业对经济增长的支撑作用进一步加强，三大经济圈第三产业增加值比重和增速均高于全国平均水平。依靠投资驱动经济增长的模式正在改变，三大经济圈投资增速均低于全国平均水平；受外部环境冲击，三大经济圈对外贸易增长放缓，外向型程度较高的长三角经济圈进出口增速明显回落。

¹¹ 长三角经济圈指上海市、江苏省和浙江省；珠三角经济圈指广东省珠江三角洲区域的 9 个地级市，分别是广州市、深圳市、珠海市、佛山市、惠州市、肇庆市、江门市、中山市和东莞市；京津冀经济圈指北京市、天津市和河北省。

表 27 2012 年三大经济圈产业结构

单位：%

	长三角	珠三角	京津冀	全国
产业结构 (%)				
第一产业	4.8	2.1	6.1	10.1
第二产业	48.1	46.3	43.2	45.3
第三产业	47.1	51.6	50.7	44.6
增长率 (%)				
第一产业	3.7	8.1	3.9	4.5
第二产业	8.5	4.2	11.8	8.1
第三产业	9.7	13.6	9.0	8.1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网站、相关省（自治区、直辖市）统计局网站、中国人民银行工作人员计算。

表 28 2012 年三大经济圈主要经济指标

单位：%

	长三角	珠三角	京津冀	全国
占全国比重 (%)				
地区生产总值	20.9	9.2	11.0	100.0
固定资产投资	14.4	3.7	9.4	100.0
社会消费品零售额	18.6	7.9	6.7	100.0
地方财政收入	11.1	3.5	6.1	100.0
实际利用外资	57.3	19.2	25.9	100.0
进出口总额	33.5	24.4	14.8	100.0
增长率 (%)				
地区生产总值	8.9	9.6	10.0	7.8
固定资产投资	18.9	12.3	18.1	20.3
社会消费品零售额	13.3	12.1	13.8	14.3
地方财政收入	11.2	12.4	15.7	12.8
实际利用外资	13.3	10.2	14.5	-3.7
进出口总额	0.8	7.9	5.2	6.2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网站、相关省（自治区、直辖市）统计局网站、中国人民银行工作人员计算。

产业集群建设和分工合作加快推进，产业结构进一步优化升级。长三角地区加快发展现代服务业和先进制造业，推动上海国际金融中心建设，积极培育信息服务、文化创意、旅游会展等服务业发展，推进电子信息、石油化工、汽车和船舶制造业等传统工业高端化，加快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步伐。珠三角地区加快产业集群建设，优化产业和外贸结构。支持广州、深圳成为技术创新基地，建设以广州、深圳、东莞、惠州为主体的电子信息产业集群区和以佛山、中山、江门、珠海等地为主体的电器产业集群区。在高端产业、

关联产业、技术合作、服务贸易、社会事业等方面加强外资引进，以引资结构的优化促进产业和外贸结构的升级。京津冀地区通过分工合作形成区域发展合力。北京以发展第三产业特别是生产性服务业和文化创意产业为重点，天津以发展先进制造业、高新技术产业和现代物流业为重点，河北近年来重点发展了“十大支柱产业”。

区域经济金融一体化进程加快，体制机制不断完善。长三角加大金融改革力度，促进三地金融联动发展。上海正式启动跨国公司资金运作便利化试点，促进对外贸易投资便利化；江苏颁布《江苏省促进金融业创新发展若干意见》，努力打造成为与上海国际金融中心互动的直接融资、科技金融创新区，民生金融、低碳金融示范区，服务外包、创业投资集聚区；浙江实施《浙江省温州市金融综合改革试验区总体方案》。此外，《电子商业汇票转贴现合作协议》在长三角金融机构中的应用逐步扩大，长三角票据市场规范化和标

准化程度显著提高。珠三角利用国际合作平台推进战略转型升级。充分发挥“窗口”作用，以粤港澳合作、泛珠江三角洲区域合作、中国-东盟合作为重要平台，积极参与国际分工；《广州南沙新区发展规划》获国务院批准，深圳前海优惠政策获国家批复，珠海横琴和中新（广州）知识城等一批重要高端产业集聚区和重大平台建设加快推进；城市间轨道交通、公交线路、通信资费、水利建设等方面的一体化取得新进展。京津冀经济金融合作继续深化。首部京津冀蓝皮书《京津冀区域一体化发展报告（2012）》发布；北京市与河北省共同签署区域金融合作协议，从推动金融机构跨区域发展等九个方面开展合作；京津冀交通运输主管部门联席会议召开，促进区域综合交通运输体系建设；中国·廊坊国际经济贸易洽谈会京津冀名企名品展举办，推进京津冀产业对接与区域合作，着力打造“立足环渤海、突出京津冀、面向海内外”的国际投资贸易促进平台。

专栏 4 长江中游城市群区域金融合作探索

打造长江中游城市群，是落实国家中部崛起战略的重要举措，对于加快中部地区工业化和城镇化进程、培育中国新的经济增长极具有重要战略意义。近年来，长江中游城市群区域金融合作逐步深化并展现广阔前景。

一、长江中游城市群的由来及历史渊源

长江中游城市群又称“中三角”，是指以位于长江中游的武汉城市圈、长株潭城市群和环鄱阳湖城市群为核心，通过整体规划和集成发展而形成跨省域的区域经济一体化城市群。三个城市群（圈）在2010年12月国务院发布的《全国主体功能区规划》和2011年3月全国人大通过的《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二个五年规划纲要》中均被列为国家层面的重点开发或建设区域。2012年8月，国务院出台《关于大力实施促进中部地区崛起战略的若干意见》，明确提出“鼓励和支持武汉城市圈、长株潭城市群和环鄱阳湖城市群开展战略合作，促进长江中游城市群一体化发展”，长江中游城市群逐步进入国家战略视野。

赣鄂湘三省在经济金融合作上有着深厚的历史渊源。在经济合作方面，近代著名的“汉冶萍”煤铁厂矿有限公司由汉阳铁厂、大冶铁矿和江西萍乡煤矿组成，是中国钢铁工业的摇篮；1987年成立的武汉经济协作区囊括赣鄂湘三个城市群中的所有城市，是当时中部地区最大的经济合作组织。在金融合作方面，湘鄂赣省苏维埃政府工农银行早在1931年就发行三省流通纸币，原交通银行武汉分行和招商银行武汉分行也都曾在赣鄂湘区域实行跨省域经营，法国兴业银行武汉分行业务地域范围至今仍旧涵盖华中及西部地区。目前设在武汉的华中电网、长江水利委员会、外国驻汉总领事馆等机构业务管辖范围也覆盖三省。

二、长江中游城市群经济金融合作进展

2012年2月，赣鄂湘三省在武汉签订《加快构建长江中游城市群战略合作框架协议》，战略合作和区域协作的领域包括加强综合交通枢纽建设、产业分工协作，加强农业、水利、生态环境保护、旅游区域、商务和市场合作，深化文化、教育、科技等领域合作等九个方面内容。其中，区域金融合作成为

长江中游城市群建设的重要内容。随后，三省交通、旅游、商务、工商等部门负责人签订了相关领域的合作协议并逐步开展实质性合作。2012年上半年，中国人民银行赣鄂湘三省分支机构共同提出“长江中游城市群金融合作共建区”的设想，并于同年8月发布《关于金融支持长江中游城市群发展的指导意见》。该意见提出金融合作共建区要遵循“多级带动、高层推进、整体布局、互利互惠”的原则，力争用五年左右的时间将长江中游城市群建设成为中国重要的金融资源集聚区、金融改革创新试验区、经济金融良性互动的金融生态示范区。

毗邻地区由于地缘相邻，经贸合作、人员交往较为频繁，具有开展跨区域经济金融合作的现实基础和实际需求，是长江中游城市群金融合作的突破口。湖南省龙山县和湖北省来凤县是全国县城间毗邻最近的两个县，2011年国务院批复两县共同设立武陵山龙山来凤经济协作示范区。为推动该示范区支付结算一体化，2012年12月，中国人民银行批复中国邮政储蓄银行发行主题银行卡“龙凤卡”，中国人民银行武汉分行与长沙中心支行联合出台《龙凤示范区个人支付结算业务同城化实施方案》。湖北黄冈市黄梅县小池镇地处鄂赣皖三省交界之处，与江西九江市仅一江之隔。自长江中游城市群战略实施以来，黄冈、九江两地金融部门合作推进小池开放开发，共同推动九江地方法人金融机构在小池设立分支机构，加大对小池开放开发的信贷投入。

三、推动长江中游城市群金融合作的努力方向

目前，长江中游城市群金融合作还主要集中在三省毗邻地区，尚属于起步阶段。三省未来可在以下几个方面加强金融合作。一是在金融机构跨区域合作方面，进一步加强赣鄂湘三省金融资源对接整合，共同培育统一、开放、有序的金融市场体系。加快吸收多样化的金融机构进驻区域中心城市，引导民间资本参股区域内地方法人金融机构，并鼓励其以多种形式实现跨地区发展。二是在金融基础设施的合作方面，开展支付清算、发行基金跨区调拨的合作和创新，降低资金流通成本；引导商业银行开展区域内银行卡受理市场环境建设，扩大银行卡使用范围；借鉴华东三省一市（江苏、浙江、安徽三省和上海市）银行汇票业务经验，促进长江中游城市群票据资金融通。三是在金融资金跨区域流动方面，引导金融机构在整个集群内对重点企业和建设项目发放银团贷款，引导区域内产业链融合，促进资金在区域内的跨省流动，实现资本的优化配置。四是在改善区域金融发展环境方面，开展以企业、社区、乡镇、区域为主题的四大信用工程创建，通过优化金融信用和生态环境，促进区域金融的融合发展。

2012年12月，国务院在九江召开由长江沿线部分省份及城市负责人参加的区域发展与改革座谈会，提出把安徽纳入长江中游城市群，长江中游城市群由此从三省携手走向四省共襄。2013年2月，长江中游城市群四省会城市首届会商会在武汉召开，四市市长共同签署《长江中游城市群暨长沙、合肥、南昌、武汉战略合作协议（武汉共识）》，将在区域发展战略、自主创新、工业分工协作、扩大内需和市场开放等九个方面深入开展协作。随着区域经济金融合作不断深化，未来长江中游城市群的合作机制将日趋完善，发展空间将更为广阔。

第三部分 区域经济与金融展望

当前，中国仍处于可以大有作为的重要战略机遇期，工业化、城镇化空间还很广阔，国内市场潜力巨大，生产要素综合优势较为明显，国内经济有望继续保持平稳较快增长的基本态势。但同时也要看到，国际金融危机深层次影响持续显现，世界经济增长前景仍有不确定性，主要发达经济体超宽松货币政策加码，各种形式的贸易保护主义抬头。中国经济发展中不平衡、不协调、不可持续问题依然突出，经济内生增长动力仍待增强，经济发展与资源环境的矛盾凸显，结构调整和转变经济发展方式任务艰巨。

从区域经济发展看，区域经济增长格局正在发生变化，地区发展差距有所收敛，区域经济增长极不断涌现，欠发达地区自我发展能力增强，区域合作广度深度不断拓展。但区域发展仍存在一些突出矛盾和问题，一些地区的产业转型和可持续发展水平有待进一步提升，部分区域存在过度开发问题，经济社会活动的过度集聚超出了资源环境承载能力，经济金融领域潜在风险值得关注。2013年，各地区在发挥比较优势，深入实施区域发展总体战略和主体功能区战略，深化区域合作，促进生产要素合理流动，推动区域经济社会协调发展方面还大有可为。

东部地区拥有良好的区位优势和产业优势，京津冀经济圈、长三角经济圈和珠三角经济圈带动作用 and 辐射功能日益增强，沿海11个省、市、自治区海洋功能区划悉数获批、合理开发利用海洋资源，有效保护海洋生态环境，大力发展循环经济，加大生态环境建设投入力度，提升产业层次和经济增长质量，将进一步推动东部地区发展，促进经济转型升级。从发展趋势看，东部地区可在更高层次上参与国际合作和竞争，不断提升外向型经济水平和整体竞争力。着力提高科技创新能力，加速自主创新和科研成果的转化。积极培育产业竞争新优势，加快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现代服务业和先进制造业。东部地区与中西部地区的区域合作进一步加强，有助于促进区域优势互补、良性互动，既带动中西部地区发展，又为

自身发展提供更大的空间和更广阔的市场。

随着国际国内产业分工的加快调整，中部地区工业化和城镇化的深入发展以及扩大内需战略的全面实施，中部地区巨大的市场潜力和承东启西的区位优势得以发挥，有利于进一步壮大优势产业，发展现代产业体系，加快促进中部地区崛起。从未来发展趋势看，“三基地、一枢纽”¹²建设，以武汉城市圈、长株潭城市群、鄱阳湖经济圈和江淮城市群为主的长江中游城市群建设，以及中原经济区发展战略的实施，将有助于增强中部地区发展的整体实力和竞争力。同时，继续支持老工业基地调整改造和资源型城市转型，增加扶贫资金投入，深入推进集中连片特困地区扶贫开发攻坚工程。2013年，中部地区可进一步加快产业结构调整步伐，积极发展现代服务业，进一步壮大产业规模。深入推进资源节约型和环境友好型社会建设，大力推进节能减排。促进城乡一体化，推动城乡之间公共资源均衡配置和生产要素自由流动。全方位扩大开放，大力发展内陆开放型经济，不断深化区域合作，加快区域一体化发展。

西部大开发战略被放在区域发展总体战略的优先位置，国家给予了特殊的政策扶持，为西部地区经济发展创造良好环境。西部地区基础设施建设仍有一定空间，可扩大铁路、公路、民航、水运网络，建设一批骨干水利工程和重点水利枢纽，加快推进油气管道和主要输电通道及联网工程。加快建立生态补偿机制，实施以退耕还林、退牧还草为重点生态工程，从源头上扭转生态环境恶化趋势。发挥资源的比较优势，深入实施以市场为导向的资源优势转化战略，加快建设国家能源、资源深加工、装备制造业和战略性新兴产业基地。加强与中东部地区的合作，有序承接产业转移。西部地区地域辽阔，在认真贯彻落实中央支持西藏、新疆跨越式发展的各项政策的同时，可坚持以线串点、以点带面，推动重点经

¹² 粮食生产基地、能源原材料基地、现代装备制造和高新技术产业基地和综合交通枢纽。

济区率先发展，培育新的经济增长极，加快推进重点口岸、重点开发开放实验区以及特殊经济区建设，推进沿边地区开发开放。

振兴东北地区等老工业基地战略实施以来，东北地区老工业基地建设取得重要的阶段性进展，发展动力增强。东北地区可继续发挥产业和科技基础较强的优势，完善现代产业体系，推动装备制造、原材料、汽车、农产品深加工等优势产业升级，大力发展金融、物流、旅游以及软件和服务外包等服务业。巩固和发展现代农业，以保障国家粮食安全为首要目标，大力发展粮食生产和特色农业，强化农业科技和装备支撑，创新农业经营机制。着力保护好黑土地、湿地、森林和草原，推进大小兴安岭和长白山林区生态保护和经济转型。促进资源枯竭地区转型发展，增强资源型城市可持续发展能力。继续推进辽宁沿海经济带、沈阳经济区、长吉图经济区、哈大齐工业走廊和牡绥地区加快发展，强化区域增长极的辐射带动作用。采取开发式扶贫、专项扶贫、行业扶贫、社会扶贫多种措施，支持沿边、民族、贫困地区和革命老区加快发展。大力推进东北东

部地区经济一体化进程，扩大沿边开放，加快推进蒙东地区和东北三省经济融合发展。同时，全面提升对外开放水平和层次，发挥地缘和区位优势，积极参与东北亚区域合作。

2013年，各地区金融机构将紧紧围绕主题主线，以提高经济增长质量和效益为中心，继续贯彻落实稳健的货币政策，处理好稳增长、调结构、控物价和防风险之间的关系，保持货币信贷总量和社会融资规模平稳适度增长。进一步优化信贷资源配置，加强存量信贷资产结构调整，加大对国家重点在建续建项目、“三农”、小微企业、服务业和战略性新兴产业等信贷支持。积极创新金融产品和服务方式，探索建立与城镇化发展相适应的融资模式。不断提升对节能环保领域的金融服务水平，重点支持循环经济发展和环境保护。配合国家区域发展政策，继续做好区域经济协调发展的金融支持工作。拓宽实体经济融资渠道，进一步提升服务实体经济水平。加强金融风险监测和排查，牢牢守住不发生系统性、区域性金融风险的底线。